

标段编号： 2502-440300-04-01-700546002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其他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创智二路（宜城大道至科教大道）市政道路工程全过程造
价咨询服务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10月19日

创智二路（宜城大道至科教大道）市政道路工程全过程 造价咨询服务

投标文件

资信/业绩标书

项目编号：2502-440300-04-01-700546002001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人代表：王濒辉

投标日期：2025年10月19日

一、投标承诺函

一、投标承诺函

致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根据已收到贵方的 创智二路(宜城大道至科教大道)市政道路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招标文件，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后，我方愿以招标文件前附表规定的付费方法及标准，接受贵方招标文件所提出的任务要求。

1. 根据企业自身情况，理性报价，不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并愿以 80.9301 万元投标总价按招标文件要求承接本工程的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否则，我方愿意承担任何风险。

2. 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完全理解。

3. 我方认同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规则，遵守评标委员会的裁决结果，并且不会采取妨碍项目进展的行为。我方理解你方没有必须接受你方可能收到的最低标或任何投标的义务。

4.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的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

5.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任务，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6.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投标文件承诺组建项目组，由投标文件所承诺的人员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工作。如未经招标人同意更换项目组成员，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7.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金额提交经招标人认可的履约保函。

8. 我方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定标过程中查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或废标处理，并被没收投标担保；若中标之后查有虚假，同意被废除授标并被没收投标担保。

9. 在正式合同签署并生效之前，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函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本投标函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人：



单位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龙军花园 A1、A2 栋 3 单元 2101-2122

邮编：518109

联系电话：0755-83210326

传真：0755-83210326

日期：2025 年 10 月 19 日

二、企业业绩一览表

投标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序号	建设项目名称	全过程造价咨询合同金额（单位：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投资类型	项目地点	委托单位	证明资料页码	备注
1	溪涌路工程	75.041	2024年10月11日	政府投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深圳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P4	
2	溪翠路工程	70.4381	2024年10月11日	政府投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深圳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P10	
3	光辉大道（龙大高速-楼环路）市政工程	57.54	2020年10月17日	政府投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深圳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P16	
4	溪海路工程	51.6778	2024年10月11日	政府投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深圳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P24	
5	富华路（盐龙大道-龙凤路）工程	41.242	2023年8月18日	政府投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深圳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P30	
6	溪园路工程	32.5042	2024年10月11日	政府投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深圳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P36	
7	溪林路工程	24.5299	2024年10月11日	政府投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深圳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P42	
8	长凤路（松白路-东长路）市政工程	226.6533	2024年7月25日	政府投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深圳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P48	

(一) 业绩证明材料

1、溪涌路工程

正本

合同编号：ZJ2024-021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



工程名称：溪涌路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委托单位：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人（乙方）：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上，发包人、咨询人就溪涌路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委托此单位开展此项工程的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工作。

一、发包人委托咨询人为以下工程提供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工程名称：溪涌路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溪涌路工程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

二、咨询服务内容：

- (一) 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
- 编制（审核）
 - 项目经济评价
- (二) 建设工程概算编制（审核）
- 建设工程施工招标工程量清单和招标控制价编制（审核）
 - 建设工程变更审核
 - 建设工程结算编制（审核）
- (三) 工程洽商、变更及合同争议的鉴定与索赔；
- (四) 编制工程造价计价依据
- 对工程造价进行监控
 - 提供有关工程造价信息服务
- (五) 对建设工程造价进行全过程编制（审核）
- (六) 其他：①施工过程中的工程量计量、进度款审核、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的计量、计价复核等。应发包人要求到工地现场解决有关造价事宜，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发包人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②本项目相关的工程建设其他费的造价编制及审核工作；③配合概算编制单位对报概文件提出合理改善建议；④与本工程相关项目的造价咨询服务（计算定额工期、项目经济指

标分析、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经济指标分析对比等)。

三、合同价款及支付:

1、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依据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的规定计算后下浮 20%确定,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柒拾伍万零肆佰壹拾元整(¥750410.00元),其中 20%为绩效费用。造价咨询服务费以概算批复的建安费为基数计算,最终结算价以结算审核价为准。如政策法规发生变化,按照最新政策法规规定执行。

2、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是咨询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完成所有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含合理成本、税金及利润等一切费用),已包括为实施和完成合同工作所需的人员工资、社会福利、各种津贴、技术服务费、现场费用(包括办公及生活设施、设备、通讯费用)、仪器设备的使用、管理费、保险、利润和税金、不可预见费、中标服务费、全部基础资料和后续服务费用等全部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

3、因本项目属政府投资,根据市政府颁发的《深圳市财政性基本建设资金直接支付暂行办法》有关规定,费用最终由市政府财政部门支付,因此,合同中约定的支付时间只指发包人完成审批的期限。因政府其他部门或财政部门的原因核批导致付款延迟的,发包人不承担违约责任,咨询人不得以此拒绝或怠于履行合同义务。咨询人有义务在发包人办理申请财政付款手续前提供相关付款申请的凭证以及符合发包人财务支付要求的发票,因咨询人提供的资料不齐全或不及时导致付款延迟的,概由咨询人自行承担责任。

四、咨询工作期限:

本合同约定的咨询工作自收到发包人的资料后开始实施,咨询人向发包人提交完整的咨询成果文件的时间期限以专用条款第四条中的约定为准。

五、质量要求:

- 1、工程量清单项目编制齐全,分类清楚,不得漏项,标底价格合理;
- 2、工程量计算准确,准确率必须在 95%以上(含 95%);
- 3、各类工程计算造价与深圳市审计单位出具的审定价相差应小于 5%以内(含 5%);
- 4、造价成果文件应当有编制人、复核人和批准人的签名,加盖编制人和复核人的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专用章和所在单位公章。



发包人：（公章）
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中山路 10 号
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咨询人：（公章）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
龙军花园 A1、A2 栋 3 单元 2101-2122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电话：0755-83210326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龙华支行
帐号：44250100004000003073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合同签订时间：2024 年 10 月 11 日

溪涌路工程(施工)

工程造价[招标控制价]报告书

招标控制价(小写):¥156367248.18元

(大写) 壹亿伍仟陆佰叁拾陆万柒仟贰佰肆拾捌元壹角捌分

委托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证书编号: 甲191344002480

复 核 人:



(造价工程师签字)

编制日期: 2024年12月13日

编 制 人:



(造价工程师签字)

项目组	李志伟/18620301646	督察组	吴咏玲/13689549309	 普利微客服
			吴维/13641464175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邮箱:zj@plzx.net 网址:www.PLZX.net 总部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和平西路龙军花园A1A2栋3单元21楼 全国统一咨询、投诉热线: 0755-83210326 13723473286				

招标控制价公示表

工程名称	溪涌路工程（施工）
审定造价	15636.724818 万元
投标报价上限	招标控制价下浮 10 %，即 14206.549689 万元
不可竞争费	1334.973524 万元
经办人签名	
<p>备注（73 号文要求公示的其他内容）：</p> <p>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合计：<u>12566.996776</u> 万元；</p> <p>措施项目清单计价合计：<u>935.580129</u> 万元；</p> <p>其它项目清单计价合计：<u>0.00</u> 万元；</p> <p>规费为：<u>458.475438</u> 万元；</p> <p>税金为：<u>472.218635</u> 万元；</p> <p>建设工程其他费（不包含暂列金额）：<u>481.79384</u> 万元（其中工程保险费：<u>0.00</u> 万元，弃土场受纳处置费：<u>481.79384</u> 万元，专业工程暂估价：<u>0.0000</u> 万元）</p> <p>不可竞争费用合计为：<u>1334.973524</u> 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u>613.313524</u> 万元，暂列金额：<u>721.6600</u> 万元，专业工程暂估价：<u>0.0000</u> 万元。</p> <p>设备、材料价格采用《深圳建设工程造价信息》2024 年第 9 月信息价。</p>	
造价单位（盖公章）	  
造价单位（执业印章）	
注册造价师（职业印章）	
	招标人： 日期：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制

2、溪翠路工程

正本

合同编号：ZJ2024-018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



工程名称：溪翠路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委托单位：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人（乙方）：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上，发包人、咨询人就溪翠路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委托此单位开展此项工程的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工作。

一、发包人委托咨询人为以下工程提供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工程名称：溪翠路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溪翠路工程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

二、咨询服务内容：

（一）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

编制（审核）

项目经济评价

（二） 建设工程概算编制（审核）

建设工程施工招标工程量清单和招标控制价编制（审核）

建设工程变更审核

建设工程结算编制（审核）

（三） 工程洽商、变更及合同争议的鉴定与索赔；

（四） 编制工程造价计价依据

对工程造价进行监控

提供有关工程造价信息服务

（五） 对建设工程造价进行全过程编制（审核）

（六） 其他：①施工过程中的工程量计量、进度款审核、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的计量、计价复核等。应发包人要求到工地现场解决有关造价事宜，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发包人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②本项目相关的工程建设其他费的造价编制及审核工作；③配合概算编制单位对报概文件提出合理改善建议；④与本工程相关项目的造价咨询服务（计算定额工期、项目经济指

标分析、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经济指标分析对比等)。

三、合同价款及支付:

1、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依据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的规定计算后下浮 20% 确定,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 柒拾万肆仟叁佰捌拾壹元整(¥704381.00元),其中 20% 为绩效费用。造价咨询服务费以概算批复的建安费为基数计算,最终结算价以结算审核价为准。如政策法规发生变化,按照最新政策法规规定执行。

2、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是咨询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完成所有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含合理成本、税金及利润等一切费用),已包括为实施和完成合同工作所需的人员工资、社会福利、各种津贴、技术服务费、现场费用(包括办公及生活设施、设备、通讯费用)、仪器设备的使用、管理费、保险、利润和税金、不可预见费、中标服务费、全部基础资料和后续服务费用等全部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

3、因本项目属政府投资,根据市政府颁发的《深圳市财政性基本建设资金直接支付暂行办法》有关规定,费用最终由市政府财政部门支付,因此,合同中约定的支付时间只指发包人完成审批的期限。因政府其他部门或财政部门的原因核批导致付款延迟的,发包人不承担违约责任,咨询人不得以此拒绝或怠于履行合同义务。咨询人有义务在发包人办理申请财政付款手续前提供相关付款申请的凭证以及符合发包人财务支付要求的发票,因咨询人提供的资料不齐全或不及时导致付款延迟的,概由咨询人自行承担责任。

四、咨询工作期限:

本合同约定的咨询工作自收到发包人的资料后开始实施,咨询人向发包人提交完整的咨询成果文件的时间期限以专用条款第四条中的约定为准。

五、质量要求:

- 1、工程量清单项目编制齐全,分类清楚,不得漏项,标底价格合理;
- 2、工程量计算准确,准确率必须在95%以上(含95%);
- 3、各类工程计算造价与深圳市审计单位出具的审定价相差应小于5%以内(含5%);
- 4、造价成果文件应当有编制人、复核人和批准人的签名,加盖编制人和复核人的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专用章和所在单位公章。

发包人：（公章）



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中山路 10 号
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电话：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合同签订时间：2024 年 10 月 11 日

咨询人：（公章）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
龙军花园 A1、A2 栋 3 单元 2101-2122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电话：0755-83210326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龙华支行

帐号：44250100004000003073

报告书编号: ZJ24-025009/1/2

溪海路工程、溪翠路工程 (施工批量招标)

工程造价[招标控制价]报告书

招标控制价(小写): ¥160841298.12元
(大写) 壹亿陆仟零捌拾肆万壹仟贰佰玖拾捌元壹角贰分

委托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证书编号: 甲191344002480

复 核 人:



编制日期: 2024年12月6日

编 制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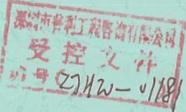
项目组	李志伟/18620301646	督察组	吴咏玲/13689549309 吴维/13641464175	 普利 微 客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邮箱: zj@plx.net 网址: www.PLZX.net 总部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和平西路龙军花园A1A2栋3单元21楼 全国统一咨询、投诉热线: 0755-83210326 13723473286				

招标控制价公示表

工程名称	溪海路工程、溪翠路工程（施工批量招标）
审定造价	16084.129812 万元
投标报价上限	招标控制价下浮 10 %，即 14604.692493 万元
不可竞争费	1289.756623 万元
经办人签名	
<p>备注（73 号文要求公示的其他内容）：</p> <p>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合计：<u>12559.0977</u> 万元；</p> <p>措施项目清单计价合计：<u>1199.536390</u> 万元；</p> <p>其它项目清单计价合计：<u>0.00</u> 万元；</p> <p>规费为：<u>438.711505</u> 万元；</p> <p>税金为：<u>480.211017</u> 万元；</p> <p>建设工程其他费（不包含暂列金额）：<u>672.7032</u> 万元（其中工程保险费：<u>0.00</u> 万元，弃土场受纳处置费：<u>672.7032</u> 万元，专业工程暂估价：<u>0.0000</u> 万元）</p> <p>不可竞争费用合计为：<u>1289.756623</u> 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u>555.886623</u> 万元，暂列金额：<u>733.8700</u> 万元，专业工程暂估价：<u>0.0000</u> 万元。</p> <p>设备、材料价格采用《深圳建设工程造价信息》2024 年第 9 月信息价。</p>	
造价单位（盖公章）	
注册造价工程师职业印章	  
招标人：	
日期：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制

3、光辉大道（龙大高速-楼环路）市政工程



正本

合同编号：光建造价咨询[2020] 57 号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

工程名称：光辉大道（龙大高速-楼环路）市政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委托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本工程造价咨询工作由甲方于2020年11月13日通过抽签程序，将本项目委托乙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本工程造价咨询工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光辉大道（龙大高速-楼环路）市政工程

工程地点：光明区

工程规模及内容包括：光辉大道（龙大高速-楼环路）市政工程（项目代码：2020-440309-48-01-016351）位于新湖街道，地处光明中心区，道路呈东西走向，西起龙大高速，与规划楼明路相交，东接光辉大道东段（楼环路-光侨路），全长847米，红线宽50米，全段为双向6车道的城市次干道。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土石方及地基处理工程、道路工程、管线工程、景观绿化工程、迁改工程、交通疏解及水土保持工程等。该项目立项批复总投资11098.25万元。

本工程造价咨询的项目包括：本工程施工图中全部工程内容以及从本项目列支的其它费用。

二、合同价及结算价

1、咨询服务费取费标准

1.1 咨询服务费按阶段计取与支付；

1.2 咨询服务费取费基数：

(1) 以批复概算的建安费（含设备费）或立项总投资的85%作为取费基数签订合同，结算时取费基数以最终的批复概算的建安工程费用（含设备费）为准。若无批复概算则按审定结算建安费为准。

(2) 咨询费：取费基数乘以费率为咨询服务费，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算。

工程造价咨询费费率标准

各阶段工程造价咨询任务 (咨询任务包括且不限于以下内容)		建安造价(万元)	费率(%)
前期阶段	编制或审核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设计、勘察、环评、审图等发包费用)(无此项工作内容时不计取)。	不论工程大小	0.1
概算阶段	概算编制或复核工作(根据具体项目,可能没有此项内容)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概算调整工作。	不论工程大小	0.3

预算阶段工程造价咨询任务	1、编制或审核工程预算，协助甲方编制招标文件。	10000 以下	2.3
	2、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标底，并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	10000-30000	2.2
	3、提供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包括暂定价格)清单。	30000-50000	2.1
	4、提供主要设备清单及单价。	50000 以上	2.0
5、在工程量清单和标的编制过程中书面提出设计和招标文件的问题，提醒甲方工程中采用的新材料、新工艺，并提交新材料、新工艺的计价方案供甲方决策。			
施工阶段造价咨询服务	1、复核中标候选人的商务标，并提出详细的造价分析报告，协助甲方签订合同。 2、编制投资控制形象进度表。 3、施工过程中，参与工程量计量及工程进度款支付的复核工作，参与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的计量、计价复核工作，按需要与甲方一起到工地现场解决有关造价事宜，参与合同调价等咨询服务。 4、全过程成本控制，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甲方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 5、结算完成后，协助甲方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其它工程造价技术咨询等。	不论工程大小	1.6
结算阶段工程造价咨询任务	1 审核工程竣工结算和其他费用合同结算。 2、协助完成结算审计工作。	不论工程大小	1.8

注：

①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按阶段计取，取费基数乘以费率为咨询服务费，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

②以上规模指标，下限含本数，上限不含本数。

③独立的土石方工程、软基处理工程等简易工程，其咨询服务费率按上表数值乘以 0.7。

④改建工程在预算阶段或结算阶段中取费费率乘以 1.2 作为难度系数；对于图纸版本修改或改动较大的工程在预算阶段、施工阶段中取费费率可以乘以 1.2 以内的难度系数作为适当补偿；各阶段各项难度系数累乘后不超过最高封顶系数为 1.5。

⑤以上各种系数（不含图纸改动较大的补偿系数）由甲方在项目抽签委托前确定，结算时不再调整；图纸改动较大的补偿系数由乙方提出申请并报甲方审批后确定。

2、本工程造价咨询合同价

本项目造价咨询服务费为**人民币伍拾柒万伍仟肆佰元整**（小写**¥575400.00**元），最终以相关审核机构审核意见为准。

2.1 签订合同时造价服务费取费基数为人民币 9433.11 万元。本合同造价咨询服务费结算时，以最终的批复概算（含调整）的建安工程费用（含设备费）作为取费基数，且不超过最终批复概算金额。

2.2 各阶段咨询服务费及费率构成：

前期阶段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费率为 0.1%，0.94 万元。

概算阶段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费率为 0.3%，2.83 万元。

预算阶段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费率为 2.3%，21.70 万元。

施工阶段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费率为 1.6%，15.09 万元。

结算阶段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费率为 1.8%，16.98 万元。

三、乙方工作内容

1、编制或复核概算、协助完成概算评审工作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概算调整工作；

2、编制或审核工程预算，并对预算和概算进行对比分析，建立项目全过程动态投资控制台账；

3、协助甲方编制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规定和特别条款，对计量、计价、支付、索赔等投资控制条款提出合理化建议；

4、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标底，并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在工程量清单和标底编制过程中书面提出设计和招标文件的问题，提醒甲方工程中采用的新材料、新工艺，并提交新材料、新工艺的计价方案供甲方决策；出现超概算情况时，对预算和概算进行对比分析；

5、提供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清单，并提交询价或计价依据；

6、提供主要设备清单及单价，并提交询价或计价依据；

7、复核中标候选人的商务标，并提出详细的造价分析报告；

8、协助甲方签订合同；

9、编制投资控制形象进度表；

10、施工过程中，协助完成工程量计量及工程进度款支付的复核的工作；

11、审核工程变更及签证造价，建立工作台帐并按月、季、年提交投资控制报告；

12、审核工程竣工结算，协助甲方完成结算审核工作；

13、按甲方要求参与现场工程例会及与投资控制有关的专题会，按需要到工地现场解决有关造价事宜；全过程成本控制，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甲方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

14、结算完成后，协助甲方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

15、配合甲方对设计、监理等单位进行履约评价；

16、乙方派 1-3 名造价工程师组成甲方造价咨询专家库，负责材料、设备价格、分部分项综合单价合理性的审查工作，或接受甲方委

托的其他造价咨询工作，以 1000 元/人·天计酬（按签证方式，在结算时统一支付给乙方）；

17、负责工程建设其它费用中的设计、监理、勘察、检测等所有合同的造价咨询工作；

18、其他甲方需求的工程造价技术咨询等。

四、乙方工作时间要求

1、概算编制结果文件的提交时间：自接到甲方提供的相关资料后 15 日内提交；

2、招标项目造价文件的提交时间：自接到施工图纸及相关资料后 20 日内提交工程量清单，30 日内提交标底；

3、施工过程的计量计价审核意见自接到相关资料后 3 日内提交；

4、工程竣工结算审核自接到相关资料后 30 日内提交。

上述工作时限与甲方下达的《工程造价咨询任务书》不一致时，以《工程造价咨询任务书》规定的时限为准。

五、造价文件的编制原则和依据

1、初步设计文件及图纸；

2、施工招标文件；

3、施工合同；

4、施工图（或竣工图）及有关设计文件；

5、工程变更；

6、材料及设备价格参考施工招标期间的《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及相应时期的市场价格；

7、其它。

六、造价文件的质量要求

1、工程量清单项目须编制齐全，分类清楚，不得多计少计或漏项，标底价格应合理；

2、工程量计算准确，准确率在 95%以上（包括 95%）；

3、设备工程量准确率在 99%以上（包括 99%）；

4、主要材料设备计价准确，无原则性失误；

5、预（结）算造价与相关审核机构审核价相差应小于 5%（不含 5%）；

6、造价文件必须文字清晰整齐。必须有相关专业造价工程师签字并加盖注册章、公司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

7、项目实际结算总造价应控制在批复概算内。若结算超出批复概算，应及时向甲方报告超概情况。

七、乙方应甲方提交的资料

1、概算书（表）三份

2、工程预算书三份；

甲方：深圳市光明区
建筑工务署（盖章）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光明商会大厦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表（签章）：

电话：0755-88215261
传真：/

乙方：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
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和平西
路龙军花园 A1A2 栋 3 单元
21 楼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表（签章）：

电话：0755-83210326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12月17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编号: ZJH20-01181/1/4

光辉大道(龙大高速-楼环路)市政工程

工程造价[招标控制价]报告书

招标控制价(小写) ¥252178941.59元

(大写) 贰亿伍仟贰佰壹拾柒万捌仟玖佰肆拾壹元伍角玖分

委托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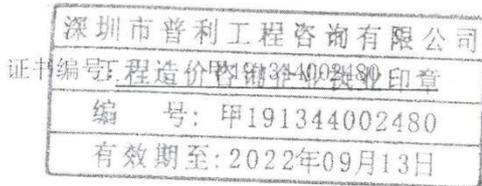
咨询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吴日升



复核人:



编制日期: 2021年08月27日

编制人:



项目组	刘晓玲/13760159410; 陈传鸽/15679741412	督察组	吴咏玲/13689549304 吴维/13641464175	 普利微客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邮箱: zj@plzx.net 网址: www.PLZX.net 总部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和平西路龙军花园A1A2栋3单元21楼 全国统一咨询、投诉热线: 0755-83210326 13723473286				

招标控制价公示表（评标工程）

工程名称	光辉大道（龙大高速一楼环路）市政工程
招标控制价 审核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站 <input type="checkbox"/> 审计中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招标人
招标控制价	25217.894159 万元
投标报价上限	招标控制价净下浮 13.65%，即 22061.975302 万元。
不可竞争费	<p>本工程不可竞争费均不下浮，合计 1885.238397 万元，包括以下内容：</p> <p>1、安全文明施工费 691.319880 万元；</p> <p>2、暂列金额 1170.508350 万元；</p> <p>3、工程保险费 23.410167 万元；</p> <p>以上三项均包含电力迁改工程、通信迁改工程的相应费用。</p>
<p>电力迁改工程：606.785047 万元（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p> <p>通信迁改工程：187.424658 万元（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p> <p>以上二个单项工程将以固定下浮 10%进行固定报价，其中</p> <p>电力迁改工程：555.343015 万元（含安全文明施工费 92364.73 元）</p> <p>通信迁改工程：171.938434 万元（含安全文明施工费 32062.40 元）</p>	
造价师： 	造价咨询单位： 
招标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事务署（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如果投标人投标报价高于“投标报价上限”将被废标。

4、溪海路工程

正本

合同编号：ZJ2024-019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



工程名称：溪海路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委托单位：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人（乙方）：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上，发包人、咨询人就溪海路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委托此单位开展此项工程的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工作。

一、发包人委托咨询人为以下工程提供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工程名称：溪海路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溪海路工程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

二、咨询服务内容：

（一）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

编制（审核）

项目经济评价

（二） 建设工程概算编制（审核）

建设工程施工招标工程量清单和招标控制价编制（审核）

建设工程变更审核

建设工程结算编制（审核）

（三） 工程洽商、变更及合同争议的鉴定与索赔；

（四） 编制工程造价计价依据

对工程造价进行监控

提供有关工程造价信息服务

（五） 对建设工程造价进行全过程编制（审核）

（六） 其他：①施工过程中的工程量计量、进度款审核、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的计量、计价复核等。应发包人要求到工地现场解决有关造价事宜，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发包人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②本项目相关的工程建设其他费的造价编制及审核工作；③配合概算编制单位对报概文件提出合理改善建议；④与本工程相关项目的造价咨询服务（计算定额工期、项目经济指

标分析、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经济指标分析对比等)。

三、合同价款及支付:

1、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依据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的规定计算后下浮 20% 确定,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 伍拾壹万陆仟柒佰柒拾捌元整 (¥ 516778.00 元),其中 20% 为绩效费用。造价咨询服务费以概算批复的建安费为基数计算,最终结算价以结算审核价为准。如政策法规发生变化,按照最新政策法规规定执行。

2、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是咨询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完成所有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含合理成本、税金及利润等一切费用),已包括为实施和完成合同工作所需的人员工资、社会福利、各种津贴、技术服务费、现场费用(包括办公及生活设施、设备、通讯费用)、仪器设备的使用、管理费、保险、利润和税金、不可预见费、中标服务费、全部基础资料和后续服务费用等全部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

3、因本项目属政府投资,根据市政府颁发的《深圳市财政性基本建设资金直接支付暂行办法》有关规定,费用最终由市政府财政部门支付,因此,合同中约定的支付时间只指发包人完成审批的期限。因政府其他部门或财政部门的原因核批导致付款延迟的,发包人不承担违约责任,咨询人不得以此拒绝或怠于履行合同义务。咨询人有义务在发包人办理申请财政付款手续前提供相关付款申请的凭证以及符合发包人财务支付要求的发票,因咨询人提供的资料不齐全或不及时导致付款延迟的,概由咨询人自行承担责任。

四、咨询工作期限:

本合同约定的咨询工作自收到发包人的资料后开始实施,咨询人向发包人提交完整的咨询成果文件的时间期限以专用条款第四条中的约定为准。

五、质量要求:

- 1、工程量清单项目编制齐全,分类清楚,不得漏项,标底价格合理;
- 2、工程量计算准确,准确率必须在 95% 以上(含 95%);
- 3、各类工程计算造价与深圳市审计单位出具的审定价相差应小于 5% 以内(含 5%);
- 4、造价成果文件应当有编制人、复核人和批准人的签名,加盖编制人和复核人的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专用章和所在单位公章。

发包人：(公章) 
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中山路10号
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电话：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咨询人：(公章)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
龙军花园 A1、A2 栋 3 单元 2101-2122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电话：0755-83210326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圳龙华支行
帐号：44250100004000003073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合同签订时间：2024年10月11日

报告书编号: ZJ24-025009/1/2

溪海路工程、溪翠路工程 (施工批量招标)

工程造价[招标控制价]报告书

招标控制价(小写): ¥160841298.12元

(大写) 壹亿陆仟零捌拾肆万壹仟贰佰玖拾捌元壹角贰分

委托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证书编号: 甲191344002480

复 核 人:

(造价人员姓名) 朱锦芳

编制日期: 2024年12月6日

编 制 人:



项目组	李志伟/18620301646	督察组	吴咏玲/13689549309 吴维/13641464175	 普利 微 客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邮箱: zj@plx.net 网址: www.PLZX.net 总部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和平西路龙军花园A1A2栋3单元21楼 全国统一咨询、投诉热线: 0755-83210326 13723473286				

招标控制价公示表

工程名称	溪海路工程、溪翠路工程（施工批量招标）
审定造价	16084.129812 万元
投标报价上限	招标控制价下浮 <u>10</u> %，即 <u>14604.692493</u> 万元
不可竞争费	<u>1289.756623</u> 万元
经办人签名	
<p>备注（73 号文要求公示的其他内容）：</p> <p>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合计：<u>12559.0977</u> 万元；</p> <p>措施项目清单计价合计：<u>1199.536390</u> 万元；</p> <p>其它项目清单计价合计：<u>0.00</u> 万元；</p> <p>规费为：<u>438.711505</u> 万元；</p> <p>税金为：<u>480.211017</u> 万元；</p> <p>建设工程其他费（不包含暂列金额）：<u>672.7032</u> 万元（其中工程保险费：<u>0.00</u> 万元，弃土场受纳处置费：<u>672.7032</u> 万元，专业工程暂估价：<u>0.0000</u> 万元）</p> <p>不可竞争费用合计为：<u>1289.756623</u> 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u>555.886623</u> 万元，暂列金额：<u>733.8700</u> 万元，专业工程暂估价：<u>0.0000</u> 万元。</p> <p>设备、材料价格采用《深圳建设工程造价信息》2024 年第 9 月信息价。</p>	
造价单位（盖公章）	
注册造价工程师职业印章	 
招标人：	
日期：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制

5、富华路（盐龙大道-龙凤路）工程

23-286



副本

合同编号：212X1772023081500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



工程名称：富华路（盐龙大道-龙凤路）工程

工程地点：龙岗区坪地街道

委托人：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人：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署 2022 年 7 月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人：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委托人、咨询人就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富华路（盐龙大道-龙凤路）工程

工程地点：龙岗区坪地街道

工程规模：富华路（盐龙大道-龙凤路）工程位于龙岗区坪地街道，规划为城市次干路，道路起点接现状盐龙大道辅道，线路向东延伸，依次与现状奥岭路、规划园岭路相交，终点接现状龙凤路，全长474.116m，道路红线宽30m，双向四车道，设计速度为40km/h。项目建设内容包括：道路、交通、桥涵、给排水、电气、燃气、海绵城市、交通疏解、水保、管线迁改等。项目建安费估算为5240万元。最终以发改部门批复为准。

二、咨询工作内容：

1、全过程造价控制，初步设计阶段、施工图设计阶段、施工招标阶段、项目实施阶段、结算（决算）阶段的所有全过程造价咨询工作，详见合同专用条款第四条。包括：

1.1、项目可研概算阶段： 审核资料、协助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评审工作；

负责审核概算、协助完成概算评审工作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概算调整工作；

1.2、方案测算/比选，施工图预算或招标控制价的编制或审核、实施阶段造价咨询服务、工程结算的编制、工程结算的审核和项目决算审核等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2、投资估算的编制或审核；

3、工程概算的编制或审核；

4、方案测算/比选

5、施工图预算或招标控制价的编制或审核；

6、工程结算的编制；

7、工程结算的审核；

8、工程竣工决算（含竣工财务决算报表）编制或审核

9、工程竣工决算编制专项审计；

10、后评估：_____。

三、咨询酬金：

1、酬金（含税）：暂定为（大写）¥肆拾壹万贰仟肆佰贰拾元整（小写）

¥412420 元，计算式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2\% = 1.2 \text{ 万元}$

$(500-100) \text{ 万元} \times 11\% = 4.4 \text{ 万元}$

$(1000-500) \text{ 万元} \times 10\% = 5 \text{ 万元}$

$(5000-1000) \text{ 万元} \times 9\% = 36 \text{ 万元}$

$(5240-5000) \text{ 万元} \times 8\% = 1.92 \text{ 万元}$

上述合计共 48.52 万元。依据招标文件及合同，下浮率 15%，则造价咨询服务合同暂定价为 $48.52 \times (1-0.15) = 41.2420 \text{ 万元}$

2、造价咨询计取及结算方式：

2.1、根据协议书中约定的咨询工作内容，根据广东省物价局发布的《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文中的收费费率标准表计算造价咨询酬金，选择全过程造价控制的不再单独计算投资估算审核和工程概（估）算的审核费用，（取费基数为： 预算价/招标控制价， 概算建安费， 概算批复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与工程建设其他费之和， 其他_____），并下浮 15 %；

2.2、双方协商约定按以下方式计取造价咨询酬金：_____

3、项目建设过程中，投资计划经批准调整者，咨询费取费基数可做调整，费率参照广东省物价局发布的《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中的收费标准调整。

4、造价咨询费的结算方式：按照协议书“三、咨询酬金”中的第2和第3条执行，最终以政府审计/评审部门评审结果为准。

合同结算价根据广东省物价局发布的《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文中的收费费率标准表，以发改部门批复概算建安费作为取费基数计算全过程造价咨询酬金（不再单独计算投资估算审核和工程概算的审核费），并下浮 15%，结算上限价为 50 万元，最终结算价以政府相关部门审定或评审结果为准。

四、咨询工作期限：

本合同约定的咨询工作自收到委托人的全部有效资料后开始实施，区分不同的咨询工作内容按专用条款第四条的规定时间内咨询人向委托人提交合同约定的咨询成果文件。

五、质量要求：见专用条款各阶段的质量要求。

六、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通用条款；
- 2、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专用条款；
- 3、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执行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改文件。

七、在合同条款相互冲突的情况下，合同效力的解释的优先顺序为：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委托人：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户名：

开户银行：



咨询人：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户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龙华支行

帐 号：

帐 号：4425 0100 0040 0000 3073

合同签订地点：龙岗区

合同签订时间：

2023 年 8 月 18 日

备案意见：

备案机构：

经办人：

年 月 日

报告书编号: ZJ23-061001/1/4

富华路(盐龙大道-龙凤路)工程

工程造价[招标控制价]报告书

招标控制价(小写): ¥29474830.94元

(大写) 贰仟玖佰肆拾柒万肆仟捌佰叁拾元玖角肆分

委托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证书编号: 甲191344002480

复 核 人:



编制日期: 2023/12/08

编 制 人:

项目组	程婷/17722682975	督察组	吴咏玲/13689549309 吴维/13641464175	 普利微客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邮箱: zj@plzx.net 网址: www.PLZX.net 总部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和平西路龙军花园A1A2栋3单元21楼 全国统一咨询、投诉热线: 0755-83210326 13723473286				

标底公示表

工程名称	富华路（盐龙大道-龙凤路）工程
审定造价	2947.483094 万元
投标报价上限	标底下浮 <u>11.65%</u> ，即 2642.712767 万元
安全文明施工费	<u>122.181085</u> 万元
截标时间(经窗口确定)	年 月 日
经办人签名	 鄢永军
备注（73号文要求公示的其它内容）：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合计： <u>2362.453483</u> 万元；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合计： <u>215.280493</u> 万元； 其他项目费合计： <u>0.00</u> 万元； 规费为： <u>70.913564</u> 万元； 税金为： <u>89.587854</u> 万元； 工程建设其他费： <u>209.2477</u> 万元； 不可竞争费合计为： <u>331.428785</u> 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u>122.181085</u> 万元，暂列金额： <u>137.00</u> 万元，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u>0.00</u> 万元，弃土场受纳处置费： <u>72.2477</u> 万元。
	 招标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1、本表应与审计中心审定标底或委托咨询公司审定的标底一致，在标底公示时须一同交办文窗口；

2、截标时间应在会议安排时经窗口确定。

3、财政资金投资项目需为审计中心审定标底，非财政资金需为造价站审定标底。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制：

6、溪园路工程

正 本

合同编号: ZJ2024-022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



工程名称: 溪园路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委托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人（乙方）：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上，发包人、咨询人就溪园路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委托此单位开展此项工程的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工作。

一、发包人委托咨询人为以下工程提供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工程名称：溪园路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溪园路工程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

二、咨询服务内容：

（一）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

编制（审核）

项目经济评价

（二） 建设工程概算编制（审核）

建设工程施工招标工程量清单和招标控制价编制（审核）

建设工程变更审核

建设工程结算编制（审核）

（三） 工程洽商、变更及合同争议的鉴定与索赔；

（四） 编制工程造价计价依据

对工程造价进行监控

提供有关工程造价信息服务

（五） 对建设工程造价进行全过程编制（审核）

（六） 其他：①施工过程中的工程量计量、进度款审核、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的计量、计价复核等。应发包人要求到工地现场解决有关造价事宜，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发包人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②本项目相关的工程建设其他费的造价编制及审核工作；③配合概算编制单位对报批文件提出合理改善建议；④与本工程相关项目的造价咨询服务（计算定额工期、项目经济指

标分析、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经济指标分析对比等)。

三、合同价款及支付:

1、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依据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的规定计算后下浮 20% 确定, 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 叁拾贰万伍仟零肆拾贰元整(¥325042.00元), 其中 20% 为绩效费用。造价咨询服务费以概算批复的建安费为基数计算, 最终结算价以结算审核价为准。如政策法规发生变化, 按照最新政策法规规定执行。

2、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是咨询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完成所有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含合理成本、税金及利润等一切费用), 已包括为实施和完成合同工作所需的人员工资、社会福利、各种津贴、技术服务费、现场费用(包括办公及生活设施、设备、通讯费用)、仪器设备的使用、管理费、保险、利润和税金、不可预见费、中标服务费、全部基础资料和后续服务费用等全部费用, 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

3、因本项目属政府投资, 根据市政府颁发的《深圳市财政性基本建设资金直接支付暂行办法》有关规定, 费用最终由市政府财政部门支付, 因此, 合同中约定的支付时间只指发包人完成审批的期限。因政府其他部门或财政部门的原因核批导致付款延迟的, 发包人不承担违约责任, 咨询人不得以此拒绝或怠于履行合同义务。咨询人有义务在发包人办理申请财政付款手续前提供相关付款申请的凭证以及符合发包人财务支付要求的发票, 因咨询人提供的资料不齐全或不及时导致付款延迟的, 概由咨询人自行承担责任。

四、咨询工作期限:

本合同约定的咨询工作自收到发包人的资料后开始实施, 咨询人向发包人提交完整的咨询成果文件的时间期限以专用条款第四条中的约定为准。

五、质量要求:

- 1、工程量清单项目编制齐全, 分类清楚, 不得漏项, 标底价格合理;
- 2、工程量计算准确, 准确率必须在 95% 以上(含 95%);
- 3、各类工程计算造价与深圳市审计单位出具的审定价相差应小于 5% 以内(含 5%);
- 4、造价成果文件应当有编制人、复核人和批准人的签名, 加盖编制人和复核人的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专用章和所在单位公章。

发包人：（公章）
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中山路10号
建筑工务署

咨询人：（公章）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
龙军花园A1、A2栋3单元2101-2122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电话：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电话：0755-83210326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圳龙华支行

帐号：_____

帐号：44250100004000003073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合同签订时间：2024年10月11日

溪园路工程(施工)

工程造价[招标控制价]报告书

招标控制价(小写) ¥40708555.30元

(大写) 肆仟零柒拾万捌仟伍佰伍拾伍元叁角整

委托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 黄寿媛
或其授权人

证书编号: B14214400005956



复核人: 朱翊芳



编制日期: 2024年6月13日



编制人: 梁敏



项目组	李志伟/18620301646	吴维/13641464175
-----	-----------------	----------------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邮箱: zj@plzx.net 网址: www.PLZX.net
 总部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和平西路龙军花园A1A2栋3单元21楼
 全国统一咨询、投诉热线: 0755-83210326 13723473286



招标控制价公示表

工程名称	溪园路工程（施工）
审定造价	4070.85553 万元
投标报价上限	招标控制价下浮 10 %，即 3698.849677 万元
不可竞争费	350.796995 万元
经办人签名	
<p>备注（73 号文要求公示的其他内容）：</p> <p>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合计：<u>3178.232579</u> 万元；</p> <p>措施项目清单计价合计：<u>301.545055</u> 万元；</p> <p>其它项目清单计价合计：<u>0.00</u> 万元；</p> <p>规费为：<u>98.840602</u> 万元；</p> <p>税金为：<u>121.043183</u> 万元；</p> <p>建设工程其他费（不包含暂列金额）：<u>186.21104</u> 万元（其中工程保险费：<u>0.00</u> 万元，弃土场受纳处置费：<u>186.21104</u> 万元，专业工程暂估价：<u>0.0000</u> 万元）</p> <p>不可竞争费用合计为：<u>350.796995</u> 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u>165.813924</u> 万元，暂列金额：<u>184.983071</u> 万元，专业工程暂估价：<u>0.0000</u> 万元。</p> <p>设备、材料价格采用《深圳建设工程造价信息》2025 年第 5 月信息价。</p>	
<p>造价单位（盖公章）</p> <p>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印章）</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align-items: flex-start;">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印章）</p>  <p>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印章）</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招标人：（盖章）</p> <p>日期：</p> <p>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制</p> </div> </div>	

7、溪林路工程

正本

合同编号: ZJ2024-020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



工程名称: 溪林路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委托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人（乙方）：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上，发包人、咨询人就溪林路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委托此单位开展此项工程的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工作。

一、发包人委托咨询人为以下工程提供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工程名称：溪林路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溪林路工程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

二、咨询服务内容：

（一）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

编制（审核）

项目经济评价

（二） 建设工程概算编制（审核）

建设工程施工招标工程量清单和招标控制价编制（审核）

建设工程变更审核

建设工程结算编制（审核）

（三） 工程洽商、变更及合同争议的鉴定与索赔；

（四） 编制工程造价计价依据

对工程造价进行监控

提供有关工程造价信息服务

（五） 对建设工程造价进行全过程编制（审核）

（六） 其他：①施工过程中的工程量计量、进度款审核、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的计量、计价复核等。应发包人要求到工地现场解决有关造价事宜，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发包人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②本项目相关的工程建设其他费的造价编制及审核工作；③配合概算编制单位对报概文件提出合理改善建议；④与本工程相关项目的造价咨询服务（计算定额工期、项目经济指

标分析、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经济指标分析对比等)。

三、合同价款及支付:

1、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依据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的规定计算后下浮 20% 确定, 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 贰拾肆万伍仟贰佰玖拾玖元整 (¥ 245299.00 元), 其中 20% 为绩效费用。造价咨询服务费以概算批复的建安费为基数计算, 最终结算价以结算审核价为准。如政策法规发生变化, 按照最新政策法规规定执行。

2、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是咨询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完成所有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含合理成本、税金及利润等一切费用), 已包括为实施和完成合同工作所需的人员工资、社会福利、各种津贴、技术服务费、现场费用(包括办公及生活设施、设备、通讯费用)、仪器设备的使用、管理费、保险、利润和税金、不可预见费、中标服务费、全部基础资料和后续服务费用等全部费用, 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

3、因本项目属政府投资, 根据市政府颁发的《深圳市财政性基本建设资金直接支付暂行办法》有关规定, 费用最终由市政府财政部门支付, 因此, 合同中约定的支付时间只指发包人完成审批的期限。因政府其他部门或财政部门的原因核批导致付款延迟的, 发包人不承担违约责任, 咨询人不得以此拒绝或怠于履行合同义务。咨询人有义务在发包人办理申请财政付款手续前提供相关付款申请的凭证以及符合发包人财务支付要求的发票, 因咨询人提供的资料不齐全或不及时导致付款延迟的, 概由咨询人自行承担责任。

四、咨询工作期限:

本合同约定的咨询工作自收到发包人的资料后开始实施, 咨询人向发包人提交完整的咨询成果文件的时间期限以专用条款第四条中的约定为准。

五、质量要求:

- 1、工程量清单项目编制齐全, 分类清楚, 不得漏项, 标底价格合理;
- 2、工程量计算准确, 准确率必须在 95% 以上(含 95%);
- 3、各类工程计算造价与深圳市审计单位出具的审定价相差应小于 5% 以内(含 5%);
- 4、造价成果文件应当有编制人、复核人和批准人的签名, 加盖编制人和复核人的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专用章和所在单位公章。



发包人：（公章）

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中山路10号
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电话：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帐号： _____



咨询人：（公章）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
龙军花园A1、A2栋3单元2101-2122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电话： 0755-83210326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圳龙华支行

帐号： 44250100004000003073

合同签订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合同签订时间： 2024年 10月 11日

溪林路工程(施工)

工程造价[招标控制价]报告书

招标控制价(小写): ¥26850237.92元

(大写) 贰仟陆佰捌拾伍万零贰佰叁拾柒元玖角贰分

委托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证书编号: 甲191344002480

复 核 人:



编制日期: 2025年7月10日

编

项目组	李志伟/18620301646	督察组	吴咏玲/13689549309 吴维/13641464175	 普利微客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邮箱: zj@plx.net 网址: www.PLX.net 总部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和平西路龙军花园A1A2栋3单元21楼 全国统一咨询、投诉热线: 0755-83210326 13723473286				

8、长凤路(松白路-东长路)市政工程

20-1392-4

正本



合同编号：光建造价咨询[2024] 号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



工程名称：长凤路（松白路-东长路）市政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委托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合同协议书

委托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简称甲方）

咨询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简称乙方）

本工程造价咨询工作由甲方于2019年8月14日公开招标，并于2019年8月21日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确定由乙方中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造价咨询工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长凤路(松白路-东长路)市政工程

工程地点：项目位于光明区凤凰办事处

工程规模及内容包括：该项目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道路全长2.76km，双向4车道，规划红线宽度为40m，设计行车速度为40km/h，架设72m长桥梁一座和36m长人行天桥一座。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梁与地道工程、给水工程、雨水工程、污水工程、再生水工程、电力工程、通信工程、照明工程、交通监控工程、隧道电气工程等。

本工程造价咨询的项目包括：本工程施工图中全部工程内容及从本项目列支的其它费用。

二、合同价及结算价

1、咨询服务费取费标准

1.1 咨询服务费按阶段计取与支付；

1.2 咨询服务费取费基数：

(1) 以批复概算的建安费（含设备费）或立项总投资的85%作为取费基数签订合同，结算时取费基数以最终的批复概算的建安工程费用（含设备费）为准。若无批复概算则按审定结算建安费为准。

(2) 咨询费：取费基数乘以费率为咨询服务费，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算。

工程造价咨询费费率标准

各阶段工程造价咨询任务 (咨询任务包括且不限于以下内容)		建安造价(万元)	费率(‰)
前期阶段	编制或审核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设计、勘察、环评、审图等发包费用)(无	不论工程大小	0.1

	此项工作内容时不计取)。		
概算阶段	概算编制或复核工作(根据具体项目,可能没有此项内容)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概算调整工作。	不论工程大小	0.3
预算阶段工程造价咨询任务	1、编制或审核工程预算,协助招标人编制招标文件; 2、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标底,并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 3、提供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包括暂定价格)清单; 4、提供主要设备清单及单价。 5、在工程量清单和标的编制过程中书面提出设计和招标文件的问题,提醒招标人工程中采用的新材料、新工艺,并提交新材料、新工艺的计价方案供招标人决策。	10000 以下	2.3
		10000-30000	2.2
		30000-50000	2.1
		50000 以上	2.0
施工阶段造价咨询服务	1、复核中标候选人的商务标,并提出详细的造价分析报告,协助招标人签订合同; 2、编制投资控制形象进度表; 3、施工过程中,参与工程量计量及工程进度款支付的复核工作,参与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的计量、计价复核工作,按需要与招标人一起到工地现场解决有关造价事宜,参与合同调价等咨询服务; 4、全过程成本控制,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招标人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 5、结算完成后,协助招标人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其它工程造价技术咨询等。	不论工程大小	1.6
结算阶段工程造价咨询任务	1 审核工程竣工结算和其他费用合同结算; 2、协助完成结算审计工作。	不论工程大小	1.8

注:

①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按阶段计取,取费基数乘以费率为咨询服务费,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

②以上规模指标,下限含本数,上限不含本数。

③独立的土石方工程、软基处理工程等简易工程,其咨询服务费率按上表数值乘以 0.7。

④改建工程在预算阶段或结算阶段中取费费率乘以 1.2 作为难度系数;对于图纸版本修改或改动较大的工程在预算阶段、施工阶段中取费费率可以乘以 1.2 以内的难度系数作为适当补偿;各阶段各项难度系数累乘后不超过最高封顶系数为 1.5。

⑤以上各种系数（不含图纸改动较大的补偿系数）由招标人在项目抽签委托前确定，结算时不再调整；图纸改动较大的补偿系数由咨询人提出申请并报招标人审批后确定。

2、本工程造价咨询合同价

本项目造价咨询服务费为人民币贰佰贰拾陆万陆仟伍佰叁拾叁元整（小写¥ 2266533.00 元），最终以相关审核机构审核意见为准。

2.1 签订合同时造价服务费取费基数为 37737.85 万元。本合同造价咨询服务费结算时，以最终的批复概算（含调整）的建安工程费用（含设备费）作为取费基数。

2.2 各阶段咨询服务费及费率构成：

前期阶段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费率为 0.1%，37737 元。

概算阶段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费率为 0.3%，113213 元。

预算阶段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费率为 2.0%-2.3%，合计 832495 元。

其中：1 亿元以下部分费率 2.3%，费用为 230000 元；

1 亿-3 亿部分，费率为 2.2%，费用为 440000 元；

3 亿-5 亿部分，费率为 2.1%，费用为 162495 元；

5 亿元以上部分，费率为 2.0%，费用为 0 元；

施工阶段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费率为 1.6%，603807 元。

结算阶段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费率为 1.8%，679281 元。

三、乙方工作内容

1、编制或复核概算、协助完成概算评审工作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概算调整工作；

2、编制或审核工程预算，并对预算和概算进行对比分析，建立项目全过程动态投资控制台账；

3、协助招标人编制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规定和特别条款，对计量、计价、支付、索赔等投资控制条款提出合理化建议；

4、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标底，并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在工程量清单和标底编制过程中书面提出设计和招标文件的问题，提醒招标人工程中采用的新材料、新工艺，并提交新材料、新工艺的计价方案供招标人决策；出现超概算情况时，对预算和概算进行对比分析。

5、提供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清单，并提交询价或计价依据；

6、提供主要设备清单及单价，并提交询价或计价依据；

- 7、复核中标候选人的商务标，并提出详细的造价分析报告；
- 8、协助招标人签订合同；
- 9、编制投资控制形象进度表；
- 10、施工过程中，协助完成工程量计量及工程进度款支付的复核的工作；
- 11、审核工程变更及签证造价，建立工作台帐并按月、季、年提交投资控制报告；
- 12、审核工程竣工结算，协助完成结算审核工作；
- 13、按甲方要求参与现场工程例会及与投资控制有关的专题会，按需要到工地现场解决有关造价事宜；全过程成本控制，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招标人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
- 14、结算完成后，协助招标人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
- 15、配合招标人对设计、监理等单位进行履约评价；
- 16、各入围造价咨询单位派 1-3 名造价工程师组成招标人造价咨询专家库，负责材料、设备价格、分部分项综合单价合理性的审查工作，或接受招标人委托的其他造价咨询工作，以 1000 元/人·天计酬（按签证方式，在结算时统一支付给造价咨询单位）；
- 17、工程建设其它费用中的设计、监理、勘察、检测等所有合同的造价咨询工作；
- 18、建安费 3 亿元以上的项目咨询单位需派驻 1 名、5 亿元以上项目咨询单位需派驻 2 名造价人员到现场开展工作，工作期限为 2 年。乙方安排至少 3 名以上具有造价员及以上资格证、工作满 5 年的造价人员供甲方选择，直至甲方通过面试选择合格的派驻现场人员，费用不单独计算。
- 19、其它工程造价技术咨询等。

四、乙方工作时间要求

- 1、概算编制结果文件的提交时间：接到及相关资料后 15 日内提交；
- 2、招标项目造价文件的提交时间：接到施工图纸及相关资料后 20 日内提交工程量清单，30 日内提交标底；
- 3、施工过程的计量计价审核意见自接到相关资料后 3 日内提交；
- 4、工程竣工结算审核自接到相关资料后 30 日内提交。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六份，甲方四份，乙方两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深圳市光明区建筑

工务署（盖章）

合同专用章

地址：光明区光明商会大厦
华夏二路商会大厦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电话：0755-88212516

传真：/

乙方：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

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
龙平社区龙军花园 A1、
A2 栋 3 单元 2101-2122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电话：0755-83210326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账号：44250100004000003073

合同订立时间：2024 年 7 月 15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工程造价[招标控制价]报告书

招标控制价(小写) ¥432400.00元
(大写) 肆拾叁万贰仟肆佰元整

委托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证书编号: 甲191344002480

复 核 人:



编制日期: 2025年7月24日

编 制

项目组	谢英/18397311413	督察组	吴咏玲/13689549309	 普利 微 客服
	深圳市龙华区和平西路龙军花园A1A2栋3单元21楼		吴维/13641464175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邮箱: zj@plzx.net 网址: www.PLZX.net 总部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和平西路龙军花园A1A2栋3单元21楼 全国统一咨询、投诉热线: 0755-83210326 13723473286				

三、项目负责人简历及业绩表

姓名	朱翊芳	出生年月	1991年11月13日	文化程度	大学本科	毕业时间	2014年6月30日
毕业院校和专业	南华大学/制药工程				从事专业工作年限/造价工作年限	11	
造价工程师证书号	建[造]11234400020955	技术职称		中级工程师	聘任时间	2022年12月1日	
<p>主要工作经历：2024年11月1日担任宝安大道（福州大道—蚝乡路、新和大道—茅洲河）健步道贯通工程土建负责人；2024年7月12日担任平湖街道平湖北九年一贯制学校周边配套工程安装负责人；2024年10月11日担任溪涌路工程、溪翠路工程、溪海路工程、溪园路工程、溪林路工程工程项目负责人；</p>							
近5年内新建的市政道路类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业绩							
序号	建设项目名称	全过程造价咨询合同金额（单位：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投资类型	项目地点	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	备注
1	溪涌路工程	75.041	2024年10月11日	政府投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深圳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P65	
2	溪翠路工程	70.4381	2024年10月11日	政府投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深圳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P70	
3	溪海路工程	51.6778	2024年10月11日	政府投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深圳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P75	

4	溪园路工程	32.5042	2024年 10月11 日	政府投 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深圳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P80	
5	溪林路工程	24.5299	2024年 10月11 日	政府投 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深圳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P85	

(一) 项目负责人业绩证明材料

1、溪涌路工程

正本

合同编号: ZJ2024-021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



工程名称: 溪涌路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委托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人（乙方）：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上，发包人、咨询人就溪涌路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委托此单位开展此项工程的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工作。

一、发包人委托咨询人为以下工程提供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工程名称：溪涌路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溪涌路工程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

二、咨询服务内容：

（一）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

编制（审核）

项目经济评价

（二） 建设工程概算编制（审核）

建设工程施工招标工程量清单和招标控制价编制（审核）

建设工程变更审核

建设工程结算编制（审核）

（三） 工程洽商、变更及合同争议的鉴定与索赔；

（四） 编制工程造价计价依据

对工程造价进行监控

提供有关工程造价信息服务

（五） 对建设工程造价进行全过程编制（审核）

（六） 其他：①施工过程中的工程量计量、进度款审核、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的计量、计价复核等。应发包人要求到工地现场解决有关造价事宜，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发包人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②本项目相关的工程建设其他费的造价编制及审核工作；③配合概算编制单位对报概文件提出合理改善建议；④与本工程相关项目的造价咨询服务（计算定额工期、项目经济指

标分析、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经济指标分析对比等)。

三、合同价款及支付:

1、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依据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的规定计算后下浮 20%确定,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柒拾伍万零肆佰壹拾元整(¥750410.00元),其中 20%为绩效费用。造价咨询服务费以概算批复的建安费为基数计算,最终结算价以结算审核价为准。如政策法规发生变化,按照最新政策法规规定执行。

2、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是咨询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完成所有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含合理成本、税金及利润等一切费用),已包括为实施和完成合同工作所需的人员工资、社会福利、各种津贴、技术服务费、现场费用(包括办公及生活设施、设备、通讯费用)、仪器设备的使用、管理费、保险、利润和税金、不可预见费、中标服务费、全部基础资料和后续服务费用等全部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

3、因本项目属政府投资,根据市政府颁发的《深圳市财政性基本建设资金直接支付暂行办法》有关规定,费用最终由市政府财政部门支付,因此,合同中约定的支付时间只指发包人完成审批的期限。因政府其他部门或财政部门的原因核批导致付款延迟的,发包人不承担违约责任,咨询人不得以此拒绝或怠于履行合同义务。咨询人有义务在发包人办理申请财政付款手续前提供相关付款申请的凭证以及符合发包人财务支付要求的发票,因咨询人提供的资料不齐全或不及时导致付款延迟的,概由咨询人自行承担责任。

四、咨询工作期限:

本合同约定的咨询工作自收到发包人的资料后开始实施,咨询人向发包人提交完整的咨询成果文件的时间期限以专用条款第四条中的约定为准。

五、质量要求:

- 1、工程量清单项目编制齐全,分类清楚,不得漏项,标底价格合理;
- 2、工程量计算准确,准确率必须在 95%以上(含 95%);
- 3、各类工程计算造价与深圳市审计单位出具的审定价相差应小于 5%以内(含 5%);
- 4、造价成果文件应当有编制人、复核人和批准人的签名,加盖编制人和复核人的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专用章和所在单位公章。



发包人：（公章）
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中山路 10 号
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咨询人：（公章）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
龙军花园 A1、A2 栋 3 单元 2101-2122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电话：0755-83210326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龙华支行
帐号：44250100004000003073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合同签订时间：2024 年 10 月 11 日

溪涌路工程(施工)

工程造价[招标控制价]报告书

招标控制价(小写):¥156367248.18元

(大写) 壹亿伍仟陆佰叁拾陆万柒仟贰佰肆拾捌元壹角捌分

委托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证书编号: 甲191344002480

复 核 人:

朱翊芳
(造价工程师签字)

编制日期: 2024年12月13日

编 制 人:



项目组	李志伟/18620301646	督察组	吴咏玲/13689549309 吴维/13641464175	 普利微客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邮箱:zj@plzx.net 网址:www.PLZX.net 总部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和平西路龙军花园A1A2栋3单元21楼 全国统一咨询、投诉热线: 0755-83210326 13723473286				

招标控制价公示表

工程名称	溪涌路工程（施工）
审定造价	15636.724818 万元
投标报价上限	招标控制价下浮 10 %，即 14206.549689 万元
不可竞争费	1334.973524 万元
经办人签名	
<p>备注（73 号文要求公示的其他内容）：</p> <p>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合计：<u>12566.996776</u> 万元；</p> <p>措施项目清单计价合计：<u>935.580129</u> 万元；</p> <p>其它项目清单计价合计：<u>0.00</u> 万元；</p> <p>规费为：<u>458.475438</u> 万元；</p> <p>税金为：<u>472.218635</u> 万元；</p> <p>建设工程其他费（不包含暂列金额）：<u>481.79384</u> 万元（其中工程保险费：<u>0.00</u> 万元，弃土场受纳处置费：<u>481.79384</u> 万元，专业工程暂估价：<u>0.0000</u> 万元）</p> <p>不可竞争费用合计为：<u>1334.973524</u> 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u>613.313524</u> 万元，暂列金额：<u>721.6600</u> 万元，专业工程暂估价：<u>0.0000</u> 万元。</p> <p>设备、材料价格采用《深圳建设工程造价信息》2024 年第 9 月信息价。</p>	
造价单位（盖公章）	  
造价单位（执业印章）	
注册造价师（职业印章）	
	招标人： 日期：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制

2、溪翠路工程

正 本

合同编号：ZJ2024-018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



工程名称：溪翠路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委托单位：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人（乙方）：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上，发包人、咨询人就溪翠路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委托此单位开展此项工程的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工作。

一、发包人委托咨询人为以下工程提供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工程名称：溪翠路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溪翠路工程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

二、咨询服务内容：

（一）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

编制（审核）

项目经济评价

（二） 建设工程概算编制（审核）

建设工程施工招标工程量清单和招标控制价编制（审核）

建设工程变更审核

建设工程结算编制（审核）

（三） 工程洽商、变更及合同争议的鉴定与索赔；

（四） 编制工程造价计价依据

对工程造价进行监控

提供有关工程造价信息服务

（五） 对建设工程造价进行全过程编制（审核）

（六） 其他：①施工过程中的工程量计量、进度款审核、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的计量、计价复核等。应发包人要求到工地现场解决有关造价事宜，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发包人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②本项目相关的工程建设其他费的造价编制及审核工作；③配合概算编制单位对报概文件提出合理改善建议；④与本工程相关项目的造价咨询服务（计算定额工期、项目经济指

标分析、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经济指标分析对比等)。

三、合同价款及支付:

1、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依据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的规定计算后下浮 20% 确定,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 柒拾万肆仟叁佰捌拾壹元整(¥704381.00元),其中 20% 为绩效费用。造价咨询服务费以概算批复的建安费为基数计算,最终结算价以结算审核价为准。如政策法规发生变化,按照最新政策法规规定执行。

2、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是咨询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完成所有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含合理成本、税金及利润等一切费用),已包括为实施和完成合同工作所需的人员工资、社会福利、各种津贴、技术服务费、现场费用(包括办公及生活设施、设备、通讯费用)、仪器设备的使用、管理费、保险、利润和税金、不可预见费、中标服务费、全部基础资料和后续服务费用等全部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

3、因本项目属政府投资,根据市政府颁发的《深圳市财政性基本建设资金直接支付暂行办法》有关规定,费用最终由市政府财政部门支付,因此,合同中约定的支付时间只指发包人完成审批的期限。因政府其他部门或财政部门的原因核批导致付款延迟的,发包人不承担违约责任,咨询人不得以此拒绝或怠于履行合同义务。咨询人有义务在发包人办理申请财政付款手续前提供相关付款申请的凭证以及符合发包人财务支付要求的发票,因咨询人提供的资料不齐全或不及时导致付款延迟的,概由咨询人自行承担责任。

四、咨询工作期限:

本合同约定的咨询工作自收到发包人的资料后开始实施,咨询人向发包人提交完整的咨询成果文件的时间期限以专用条款第四条中的约定为准。

五、质量要求:

- 1、工程量清单项目编制齐全,分类清楚,不得漏项,标底价格合理;
- 2、工程量计算准确,准确率必须在95%以上(含95%);
- 3、各类工程计算造价与深圳市审计单位出具的审定价相差应小于5%以内(含5%);
- 4、造价成果文件应当有编制人、复核人和批准人的签名,加盖编制人和复核人的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专用章和所在单位公章。

发包人：（公章）



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中山路 10 号
建筑工程事务署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电话：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合同签订时间：2024 年 10 月 11 日

咨询人：（公章）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
龙军花园 A1、A2 栋 3 单元 2101-2122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电话：0755-83210326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龙华支行

帐号：44250100004000003073

报告书编号: ZJ24-025009/1/2

溪海路工程、溪翠路工程 (施工批量招标)

工程造价[招标控制价]报告书

招标控制价(小写): ¥160841298.12元

(大写) 壹亿陆仟零捌拾肆万壹仟贰佰玖拾捌元壹角贰分

委托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证书编号: 甲191344002480

复 核 人:



编制日期: 2024年12月6日

编 制 人:



项目组	李志伟/18620301646	督察组	吴咏玲/13689549309 吴维/13641464175	 普利 微 客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邮箱: zj@plx.net 网址: www.PLZX.net 总部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和平西路龙军花园A1A2栋3单元21楼 全国统一咨询、投诉热线: 0755-83210326 13723473286				

招标控制价公示表

工程名称	溪海路工程、溪翠路工程（施工批量招标）
审定造价	16084.129812 万元
投标报价上限	招标控制价下浮 <u>10</u> %，即 <u>14604.692493</u> 万元
不可竞争费	<u>1289.756623</u> 万元
经办人签名	
<p>备注（73 号文要求公示的其他内容）：</p> <p>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合计：<u>12559.0977</u> 万元；</p> <p>措施项目清单计价合计：<u>1199.536390</u> 万元；</p> <p>其它项目清单计价合计：<u>0.00</u> 万元；</p> <p>规费为：<u>438.711505</u> 万元；</p> <p>税金为：<u>480.211017</u> 万元；</p> <p>建设工程其他费（不包含暂列金额）：<u>672.7032</u> 万元（其中工程保险费：<u>0.00</u> 万元，弃土场受纳处置费：<u>672.7032</u> 万元，专业工程暂估价：<u>0.0000</u> 万元）</p> <p>不可竞争费用合计为：<u>1289.756623</u> 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u>555.886623</u> 万元，暂列金额：<u>733.8700</u> 万元，专业工程暂估价：<u>0.0000</u> 万元。</p> <p>设备、材料价格采用《深圳建设工程造价信息》2024 年第 9 月信息价。</p>	
造价单位（盖公章）	
注册造价工程师职业印章	 
招标人：	
日期：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制

3、溪海路工程

正本

合同编号：ZJ2024-019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



工程名称：溪海路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委托单位：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人（乙方）：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上，发包人、咨询人就溪海路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委托此单位开展此项工程的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工作。

一、发包人委托咨询人为以下工程提供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工程名称：溪海路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溪海路工程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

二、咨询服务内容：

（一）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

编制（审核）

项目经济评价

（二） 建设工程概算编制（审核）

建设工程施工招标工程量清单和招标控制价编制（审核）

建设工程变更审核

建设工程结算编制（审核）

（三） 工程洽商、变更及合同争议的鉴定与索赔；

（四） 编制工程造价计价依据

对工程造价进行监控

提供有关工程造价信息服务

（五） 对建设工程造价进行全过程编制（审核）

（六） 其他：①施工过程中的工程量计量、进度款审核、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的计量、计价复核等。应发包人要求到工地现场解决有关造价事宜，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发包人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②本项目相关的工程建设其他费的造价编制及审核工作；③配合概算编制单位对报概文件提出合理改善建议；④与本工程相关项目的造价咨询服务（计算定额工期、项目经济指

标分析、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经济指标分析对比等)。

三、合同价款及支付:

1、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依据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的规定计算后下浮 20% 确定,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 伍拾壹万陆仟柒佰柒拾捌元整 (¥ 516778.00 元),其中 20% 为绩效费用。造价咨询服务费以概算批复的建安费为基数计算,最终结算价以结算审核价为准。如政策法规发生变化,按照最新政策法规规定执行。

2、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是咨询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完成所有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含合理成本、税金及利润等一切费用),已包括为实施和完成合同工作所需的人员工资、社会福利、各种津贴、技术服务费、现场费用(包括办公及生活设施、设备、通讯费用)、仪器设备的使用、管理费、保险、利润和税金、不可预见费、中标服务费、全部基础资料和后续服务费用等全部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

3、因本项目属政府投资,根据市政府颁发的《深圳市财政性基本建设资金直接支付暂行办法》有关规定,费用最终由市政府财政部门支付,因此,合同中约定的支付时间只指发包人完成审批的期限。因政府其他部门或财政部门的原因核批导致付款延迟的,发包人不承担违约责任,咨询人不得以此拒绝或怠于履行合同义务。咨询人有义务在发包人办理申请财政付款手续前提供相关付款申请的凭证以及符合发包人财务支付要求的发票,因咨询人提供的资料不齐全或不及时导致付款延迟的,概由咨询人自行承担责任。

四、咨询工作期限:

本合同约定的咨询工作自收到发包人的资料后开始实施,咨询人向发包人提交完整的咨询成果文件的时间期限以专用条款第四条中的约定为准。

五、质量要求:

- 1、工程量清单项目编制齐全,分类清楚,不得漏项,标底价格合理;
- 2、工程量计算准确,准确率必须在 95% 以上(含 95%);
- 3、各类工程计算造价与深圳市审计单位出具的审定价相差应小于 5% 以内(含 5%);
- 4、造价成果文件应当有编制人、复核人和批准人的签名,加盖编制人和复核人的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专用章和所在单位公章。

发包人：(公章) 
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中山路10号
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电话：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咨询人：(公章)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
龙军花园 A1、A2 栋 3 单元 2101-2122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电话：0755-83210326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圳龙华支行
帐号：44250100004000003073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合同签订时间：2024年10月11日

报告书编号: ZJ24-025009/1/2

溪海路工程、溪翠路工程 (施工批量招标)

工程造价[招标控制价]报告书

招标控制价(小写): ¥160841298.12元
(大写) 壹亿陆仟零捌拾肆万壹仟贰佰玖拾捌元壹角贰分

委托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证书编号: 甲191344002480

复 核 人:



编制日期: 2024年12月6日

编 制 人:



项目组	李志伟/18620301646	督察组	吴咏玲/13689549309 吴维/13641464175	 普利 微 客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邮箱: zj@plx.net 网址: www.PLZX.net 总部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和平西路龙军花园A1A2栋3单元21楼 全国统一咨询、投诉热线: 0755-83210326 13723473286				

招标控制价公示表

工程名称	溪海路工程、溪翠路工程（施工批量招标）
审定造价	16084.129812 万元
投标报价上限	招标控制价下浮 10 %，即 14604.692493 万元
不可竞争费	1289.756623 万元
经办人签名	
<p>备注（73 号文要求公示的其他内容）：</p> <p>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合计：<u>12559.0977</u> 万元；</p> <p>措施项目清单计价合计：<u>1199.536390</u> 万元；</p> <p>其它项目清单计价合计：<u>0.00</u> 万元；</p> <p>规费为：<u>438.711505</u> 万元；</p> <p>税金为：<u>480.211017</u> 万元；</p> <p>建设工程其他费（不包含暂列金额）：<u>672.7032</u> 万元（其中工程保险费：<u>0.00</u> 万元，弃土场受纳处置费：<u>672.7032</u> 万元，专业工程暂估价：<u>0.0000</u> 万元）</p> <p>不可竞争费用合计为：<u>1289.756623</u> 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u>555.886623</u> 万元，暂列金额：<u>733.8700</u> 万元，专业工程暂估价：<u>0.0000</u> 万元。</p> <p>设备、材料价格采用《深圳建设工程造价信息》2024 年第 9 月信息价。</p>	
造价单位（盖公章）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flex-start;">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造价单位（盖公章）</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朱翊芳</p> <p>11234400020955</p> <p>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p> <p>有效期至:2027年02月26日</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招标人：</p> <p>日期：</p>  <p>（盖章）</p> </div> </div>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制

4、溪园路工程

正 本

合同编号: ZJ2024-022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



工程名称: 溪园路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委托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人（乙方）：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上，发包人、咨询人就溪园路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委托此单位开展此项工程的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工作。

一、发包人委托咨询人为以下工程提供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工程名称：溪园路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溪园路工程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

二、咨询服务内容：

（一）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

编制（审核）

项目经济评价

（二） 建设工程概算编制（审核）

建设工程施工招标工程量清单和招标控制价编制（审核）

建设工程变更审核

建设工程结算编制（审核）

（三） 工程洽商、变更及合同争议的鉴定与索赔；

（四） 编制工程造价计价依据

对工程造价进行监控

提供有关工程造价信息服务

（五） 对建设工程造价进行全过程编制（审核）

（六） 其他：①施工过程中的工程量计量、进度款审核、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的计量、计价复核等。应发包人要求到工地现场解决有关造价事宜，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发包人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②本项目相关的工程建设其他费的造价编制及审核工作；③配合概算编制单位对报概文件提出合理改善建议；④与本工程相关项目的造价咨询服务（计算定额工期、项目经济指

标分析、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经济指标分析对比等)。

三、合同价款及支付:

1、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依据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的规定计算后下浮 20% 确定, 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 叁拾贰万伍仟零肆拾贰元整(¥325042.00元), 其中 20% 为绩效费用。造价咨询服务费以概算批复的建安费为基数计算, 最终结算价以结算审核价为准。~~如政策法规发生变化, 按照最新政策法规规定执行。~~

2、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是咨询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完成所有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含合理成本、税金及利润等一切费用), 已包括为实施和完成合同工作所需的人员工资、社会福利、各种津贴、技术服务费、现场费用(包括办公及生活设施、设备、通讯费用)、仪器设备的使用、管理费、保险、利润和税金、不可预见费、中标服务费、全部基础资料和后续服务费用等全部费用, 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

3、因本项目属政府投资, 根据市政府颁发的《深圳市财政性基本建设资金直接支付暂行办法》有关规定, 费用最终由市政府财政部门支付, 因此, 合同中约定的支付时间只指发包人完成审批的期限。因政府其他部门或财政部门的原因核批导致付款延迟的, 发包人不承担违约责任, 咨询人不得以此拒绝或怠于履行合同义务。咨询人有义务在发包人办理申请财政付款手续前提供相关付款申请的凭证以及符合发包人财务支付要求的发票, 因咨询人提供的资料不齐全或不及时导致付款延迟的, 概由咨询人自行承担责任。

四、咨询工作期限:

本合同约定的咨询工作自收到发包人的资料后开始实施, 咨询人向发包人提交完整的咨询成果文件的时间期限以专用条款第四条中的约定为准。

五、质量要求:

- 1、工程量清单项目编制齐全, 分类清楚, 不得漏项, 标底价格合理;
- 2、工程量计算准确, 准确率必须在 95% 以上(含 95%);
- 3、各类工程计算造价与深圳市审计单位出具的审定价相差应小于 5% 以内(含 5%);
- 4、造价成果文件应当有编制人、复核人和批准人的签名, 加盖编制人和复核人的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专用章和所在单位公章。

发包人：（公章）
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中山路10号
建筑工务署

咨询人：（公章）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
龙军花园A1、A2栋3单元2101-2122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电话：0755-83210326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圳龙华支行
帐号：44250100004000003073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合同签订时间：2024年10月11日

溪园路工程(施工)

工程造价[招标控制价]报告书

招标控制价(小写) ¥40708555.30元

(大写) 肆仟零柒拾万捌仟伍佰伍拾伍元叁角整

委托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 黄寿媛

证书编号: B14214400005956



复核人: 朱翊芳



编制日期: 2024年6月13日



编制人: 朱翊芳



项目组	李志伟/18620301646	吴维/13641464175
-----	-----------------	----------------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邮箱: zj@plzx.net 网址: www.PLZX.net
 总部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和平西路龙军花园A1A2栋3单元21楼
 全国统一咨询、投诉热线: 0755-83210326 13723473286



招标控制价公示表

工程名称	溪园路工程（施工）
审定造价	4070.85553 万元
投标报价上限	招标控制价下浮 10 %，即 3698.849677 万元
不可竞争费	350.796995 万元
经办人签名	
<p>备注（73 号文要求公示的其他内容）：</p> <p>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合计：<u>3178.232579</u> 万元；</p> <p>措施项目清单计价合计：<u>301.545055</u> 万元；</p> <p>其它项目清单计价合计：<u>0.00</u> 万元；</p> <p>规费为：<u>98.840602</u> 万元；</p> <p>税金为：<u>121.043183</u> 万元；</p> <p>建设工程其他费（不包含暂列金额）：<u>186.21104</u> 万元（其中工程保险费：<u>0.00</u> 万元，弃土场受纳处置费：<u>186.21104</u> 万元，专业工程暂估价：<u>0.0000</u> 万元）</p> <p>不可竞争费用合计为：<u>350.796995</u> 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u>165.813924</u> 万元，暂列金额：<u>184.983071</u> 万元，专业工程暂估价：<u>0.0000</u> 万元。</p> <p>设备、材料价格采用《深圳建设工程造价信息》2025 年第 5 月信息价。</p>	
<p>造价单位（盖公章）</p> <p>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印章）</p> <p>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印章）</p>	



招标人：（盖章）
日期：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制

5、溪林路工程

正 本

合同编号：ZJ2024-020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



工程名称：溪林路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委托单位：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人（乙方）：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上，发包人、咨询人就溪林路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委托此单位开展此项工程的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工作。

一、发包人委托咨询人为以下工程提供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工程名称：溪林路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溪林路工程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

二、咨询服务内容：

- (一) 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
 - 编制（审核）
 - 项目经济评价
- (二) 建设工程概算编制（审核）
 - 建设工程施工招标工程量清单和招标控制价编制（审核）
 - 建设工程变更审核
 - 建设工程结算编制（审核）
- (三) 工程洽商、变更及合同争议的鉴定与索赔；
- (四) 编制工程造价计价依据
 - 对工程造价进行监控
 - 提供有关工程造价信息服务
- (五) 对建设工程造价进行全过程编制（审核）
- (六) 其他：①施工过程中的工程量计量、进度款审核、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的计量、计价复核等。应发包人要求到工地现场解决有关造价事宜，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发包人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②本项目相关的工程建设其他费的造价编制及审核工作；③配合概算编制单位对报概文件提出合理改善建议；④与本工程相关项目的造价咨询服务（计算定额工期、项目经济指

标分析、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经济指标分析对比等)。

三、合同价款及支付:

1、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依据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的规定计算后下浮 20% 确定, 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 贰拾肆万伍仟贰佰玖拾玖元整 (¥ 245299.00 元), 其中 20% 为绩效费用。造价咨询服务费以概算批复的建安费为基数计算, 最终结算价以结算审核价为准。如政策法规发生变化, 按照最新政策法规规定执行。

2、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是咨询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完成所有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含合理成本、税金及利润等一切费用), 已包括为实施和完成合同工作所需的人员工资、社会福利、各种津贴、技术服务费、现场费用(包括办公及生活设施、设备、通讯费用)、仪器设备的使用、管理费、保险、利润和税金、不可预见费、中标服务费、全部基础资料和后续服务费用等全部费用, 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

3、因本项目属政府投资, 根据市政府颁发的《深圳市财政性基本建设资金直接支付暂行办法》有关规定, 费用最终由市政府财政部门支付, 因此, 合同中约定的支付时间只指发包人完成审批的期限。因政府其他部门或财政部门的原因核批导致付款延迟的, 发包人不承担违约责任, 咨询人不得以此拒绝或怠于履行合同义务。咨询人有义务在发包人办理申请财政付款手续前提供相关付款申请的凭证以及符合发包人财务支付要求的发票, 因咨询人提供的资料不齐全或不及时导致付款延迟的, 概由咨询人自行承担责任。

四、咨询工作期限:

本合同约定的咨询工作自收到发包人的资料后开始实施, 咨询人向发包人提交完整的咨询成果文件的时间期限以专用条款第四条中的约定为准。

五、质量要求:

- 1、工程量清单项目编制齐全, 分类清楚, 不得漏项, 标底价格合理;
- 2、工程量计算准确, 准确率必须在 95% 以上(含 95%);
- 3、各类工程计算造价与深圳市审计单位出具的审定价相差应小于 5% 以内(含 5%);
- 4、造价成果文件应当有编制人、复核人和批准人的签名, 加盖编制人和复核人的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专用章和所在单位公章。



发包人：（公章）

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中山路10号
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电话：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帐号： _____

合同签订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合同签订时间： 2024年10月11日



咨询人：（公章）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
龙军花园A1、A2栋3单元2101-2122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电话： 0755-83210326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帐号： 44250100004000003073

溪林路工程(施工)

工程造价[招标控制价]报告书

招标控制价(小写): ¥26850237.92元

(大写) 贰仟陆佰捌拾伍万零贰佰叁拾柒元玖角贰分

委托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证书编号: 甲191344002480

复 核 人:



编制日期: 2025年7月10日

编

项目组	李志伟/18620301646	督察组	吴咏玲/13689549309 吴维/13641464175	 普利微客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邮箱: zj@plx.net 网址: www.PLZX.net 总部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和平西路龙军花园A1A2栋3单元21楼 全国统一咨询、投诉热线: 0755-83210326 13723473286				

招标控制价公示表

工程名称	溪林路工程（施工）
审定造价	<u>2685.023792</u> 万元
投标报价上限	招标控制价下浮 <u>10</u> %，即 <u>2437.688584</u> 万元
不可竞争费	<u>211.671711</u> 万元
经办人签名	
<p>备注（73号文要求公示的其他内容）：</p> <p>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合计：<u>2116.571600</u> 万元；</p> <p>措施项目清单计价合计：<u>182.723924</u> 万元；</p> <p>其它项目清单计价合计：<u>0.00</u> 万元；</p> <p>规费为：<u>56.124657</u> 万元；</p> <p>税金为：<u>79.669731</u> 万元；</p> <p>建设工程其他费（不包含暂列金额）：<u>128.183880</u> 万元（其中工程保险费：<u>0.00</u> 万元，弃土场 受纳处置费：<u>128.183880</u> 万元，专业工程暂估价：<u>0.0000</u> 万元）</p> <p>不可竞争费用合计为：<u>211.671711</u> 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u>89.921711</u> 万元，暂列金额： <u>121.750000</u> 万元，专业工程暂估价：<u>0.0000</u> 万元。</p> <p>设备、材料价格采用《深圳建设工程造价信息》2025年第6月信息价。</p>	
<p>造价单位（盖公章）</p> <p>注册造价师（执业印章） <i>朱翊芳</i></p>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制

四、百县千镇万村帮扶业绩 (企业近 5 年)

投标人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序号	工程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建设地点 (市级)	帮扶金额 (万元)	投资类型	备注
1	兴宁市径南镇“百千万工程”典型镇村培育建设项目	2025年6月 13日	<input type="checkbox"/> 深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4982.69 (本项目服务金额: 4.534248)	政府投资	
2	罗岗镇霞岚村“百千万工程”典型村基础设施及人居环境提升建设项目	2025年3月 12日	<input type="checkbox"/> 深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199.95 (本项目服务金额: 0.251937)	政府投资	
3	兴宁市“百千万工程”促进城乡融合发展叶塘镇示范区(北塘和美乡村)项目	2023年9月 27日	<input type="checkbox"/> 深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850 (咨询业务费: 2.76)	政府投资	

1、兴宁市径南镇“百千万工程”典型镇村培育建设项目

合 同 书

采购项目编号：4414810072278732506060223

项目名称：兴宁市径南镇“百千万工程”典型镇村
培育建设项目的概算审查

甲 方： 兴宁市发展和改革局

电 话：0753-3332541 传 真：0753-3332541

地 址：广东省梅州市兴宁市中山东路1号

乙 方：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电 话：0755-83210326 传 真：0755-83210326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龙军花园 A1A2 栋 3 单元 21 楼

采购项目名称：兴宁市径南镇“百千万工程”典型镇村培育建设项目的概算审查

采购项目编号：4414810072278732506060223

根据 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中选中介服务机构通知书（编号：MZ2506130727），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 采购项目名称

兴宁市径南镇“百千万工程”典型镇村培育建设项目的概算审查

二、 服务范围

（一）项目范围及内容

项目建设内容：项目估算总投资 4982.69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对径南镇径南、径心片区及圩下村、东升村等 6 个行政村开展“四线”整治，整治总长度约 19782m；实施府前街、农民街等道路提升改造，其中道路硬底化 1527 m²、沥青铺设约 26554 m²、人行道新建 9312 m²、消防管网 671.4m 及雨污分流改造 4140m；圩镇特色 IP 打造 1 项；推进径心片区自来水管网改造 2233m；开展 205 国道、府前街沿线外立面改造约 5.8 万 m²；“三清三拆三整治”“六乱”；径心中心小学篮球场改建 600 m²；以及新洲村腐竹厂新建 1584.75 m²；并完成迎宾口袋公园提升 489 m²、农民街出口处口袋公园优化提升 350 m²、三鸟市场硬底化和临时停车场 1003 m²、重建公厕 95.41 m²、农民街入口美化提升 132 m²、府前街人居环境整治提升 84 盏路灯、国道 G205（径心圩镇段）示范路打造 77 盏路灯。

项目概算 4982.69 万元。

（二）服务内容

1. 审查投资概算的编制依据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及其他规定要求，编制方法是否科学、合理；

2. 审查概算所反映的建设规模、建设标准、建设内容是否与设计内容及可行性研究报告（估算）批复相符；

3. 概算是否超规模、超标准、是否存在多列、重列、错算、漏项预留缺口或高估算等现象；

4. 审查建设项目的工程费用在选用有效的概算定额、概算指标是否在合理范围内，综合单价是否合理，工程量计算是否准确、定额套价是否正确、定额组价及材料价格是否合理，各项费用定额及取费标准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5. 审查建设项目所需采购的设备在规格、数量、配置和技术参数等方面是否符合设计要求，价格是否合理；

6. 审查建设项目的其他费用的取费范围和取费标准是否符合有关规定；

评审单位应当将设计建设规模、建设标准、设计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执行情况等方面存在的重大问题在评审报告中披露。

（三）评审依据

1. 国家、地方政府及行业主管部门有关投资管理和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等；

2. 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及初步设计批准文件、专家评审意见等；

3. 国家主管部门及地方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定额和工程技术经济规范等；

4. 有关部门发布的工程造价信息、市场采集的同类项目的造价信息以及其他有关的价格信息；

5. 概算审查所需的其他有关依据。

（四）评审费用的收取及支付

本项目服务金额确定为人民币肆万伍仟叁佰肆拾贰元肆角捌分（¥45342.48元）。概算审核咨询服务费用参考《关于调整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下浮30%计取（不按差额定率累进计费），超过150000元的按150000元含税固定价包干。

（五）工作职责要求

1. 乙方工作职责包括：

1) 制定评审工作方案，将参与项目评审的拟派人员、评审原则、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时间承诺等作出详细的方案，报甲方审批。

七、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八、其它

1、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九、合同生效

1、本合同在甲、乙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有效期壹年。

2、合同一式叁份。

十、合同终止

1、出现合同中列出的终止事由。

2、法律规定的终止事由。

十一、其他约定

本合同一式叁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兴宁市财政局壹份。

甲方（盖章）：兴宁市发展和改革局



乙方（盖章）：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代表：

代表：

廖煜彬

签定地点：广东省梅州市兴宁市中山东路1号

签定日期：2025年6月13日

签定日期：2025年6月13日

2、罗岗镇霞岚村“百千万工程”典型村基础设施及人居环境提升建设项目

合 同 书

采购项目编号：4414810072278732503050452

采购项目名称：罗岗镇霞岚村“百千万工程”典型村基础设施及人居环境提升建设项目的概算审查



甲方：兴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电话：0753-3332541 传真：0753-3332541

地址：广东省梅州市兴宁市中山东路1号

乙方：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电话：0755-83210326 传真：0755-83210326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龙军花园A1A2栋3单元21楼

采购项目名称：罗岗镇霞岚村“百千万工程”典型村基础设施及人居环境提升建设项目的概算

审查

采购项目编号：4414810072278732503050452

根据 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中选中介机构通知书（编号：MZ2503120829），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采购项目名称

罗岗镇霞岚村“百千万工程”典型村基础设施及人居环境提升建设项目的概算审查

一、服务范围

（一）项目范围及内容

项目建设内容：项目估算总投资 199.95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改造原有建筑破乱外立面，清除原有墙体装饰面，喷米白色真石漆/灰色真石漆/木色真石漆；新建混凝土地面、花池、污水管网及三清三拆等。

项目概算 199.95 万元。

（二）服务内容

1. 审查投资概算的编制依据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及其他规定要求，编制方法是否科学、合理；
2. 审查概算所反映的建设规模、建设标准、建设内容是否与设计内容及可行性研究报告（估算）批复相符；
3. 概算是否超规模、超标准、是否存在多列、重列、错算、漏项预留缺口或高估算等现象；

4. 审查建设项目的工程费用在选用有效的概算定额、概算指标是否在合理范围内，综合单价是否合理，工程量计算是否准确、定额套价是否正确、定额组价及材料价格是否合理，各项费用定额及取费标准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5. 审查建设项目所需采购的设备在规格、数量、配置和技术参数等方面是否符合设计要求，价格是否合理；

6. 审查建设项目的其他费用的取费范围和取费标准是否符合有关规定；

评审单位应当将设计建设规模、建设标准、设计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执行情况等方面存在的重大问题在评审报告中进行披露。

(三) 评审依据

1. 国家、地方政府及行业主管部门有关投资管理和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等；

2. 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及初步设计批准文件、专家评审意见等；

3. 国家主管部门及地方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定额和工程技术经济规范等；

4. 有关部门发布的工程造价信息、市场采集的同类项目的造价信息以及其他有关的价格信息；

5. 概算审查所需的其他有关依据。

(四) 评审费用的收取及支付

本项目服务金额确定为人民币贰仟伍佰壹拾玖元叁角柒分（¥2519.37元）。概算审核咨询服务费用参考《关于调整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下浮30%计取（不按差额定率累进计费），超过150000元的按150000元含税固定价包干。

(五) 工作职责要求

1. 乙方工作职责包括：

1) 制定评审工作方案，将参与项目评审的拟派人员、评审原则、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时间承诺等作出详细的方案，报甲方审批。

2) 选派具有相应从业资格，具备专业知识和业务能力的人员从事财政投资基本建设项目概算评审工作，建立健全评审报告的内部三级审核机制，根据评审项目实际情况配备审核人员、复核人员、审定人员并进行签名确认；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项目经理需参与评审报告的复核并进行签名确认。

3) 乙方接到委托通知后24小时内上门办理承接委托事宜。乙方按规定时限组织对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及工程概算书进行初审，必要时由甲方组织现场踏勘。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九、合同生效

1、本合同在甲、乙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有效期壹年。

2、合同一式叁份。

十、合同终止

1、出现合同中列出的终止事由。

2、法律规定的终止事由。

十一、其他约定

本合同一式叁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兴宁市财政局壹份。

甲方（盖章）：兴宁市发展和改革局



乙方（盖章）：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代表：

代表：

签定地点：广东省梅州市兴宁市中山东路1号

签定日期：2025年3月12日

签定日期：2025年3月12日

3、兴宁市“百千万工程”促进城乡融合发展叶塘镇示范区(北塘和美乡村)项目

编号：PLZXMZ-_____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

工程名称：兴宁市“百千万工程”促进城乡融合发展叶塘镇示范区（北塘和美乡村）项目

工程地点：兴宁市叶塘镇

委托单位：兴宁市叶塘镇北塘村麻岭背韩屋一股份经济合作社

咨询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1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

甲方：兴宁市叶塘镇北塘村麻岭背韩屋一股份经济合作社

通讯地址：兴宁市叶塘镇北塘村麻岭背韩屋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乙方：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兴宁市毅德城创业家园8栋120号

联系人：廖煜彬

联系电话：13823751538

甲方（以下简称委托人）为加强工程管理，规范工程预概算、审核、结算，现委托乙方（以下简称咨询人）进行建设工程造价咨询等服务。经双方集体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国家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印发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示范文本制定。

第二条 委托人委托咨询人为以下项目提供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 1、项目名称：兴宁市“百千万工程”促进城乡融合发展叶塘镇

示范区（北塘和美乡村）项目。

2、项目地点：兴宁市叶塘镇。

3、项目咨询业务范围：预算编制。

4、项目咨询服务时间：根据委托方要求及项目情况，于规定时间内向委托人提交完成的咨询工作文件。

第三条 咨询人、委托人的义务

（一）咨询人的义务

1、向委托人提供与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有关的资料，包括工程造价咨询的资质证书及承担本合同业务的专业人员名单、咨询工作计划等，并按合同专用条件中约定的范围实施咨询业务。

2、咨询人在履行本合同期间，应向委托人提供的服务包括正常服务、附加服务和额外服务。

（1）“正常服务”是双方在专用条件中约定的工程造价咨询工作；

（2）“附加服务”是在“正常服务”以外，经双方书面协议确定的附加服务；

（3）“额外服务”是不属于“正常服务”和“附加服务”，双方在合同有效期内进一步约定的服务。但根据本合同规定，咨询人应增加的额外工作量。

3、咨询人必须按照国家及广东省工程造价管理法规及有关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及时高质量的完成造价咨询工作。

文本资料条理清晰。

（二）委托人的责任

1、委托人应当履行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约定的义务，如有违反则应当承担违约责任，赔偿给咨询人造成的损失。

2、委托人如果向咨询人提出赔偿或其他要求不能成立时，则应补偿由于该赔偿或其他要求所导致咨询人的各种费用的支出。

3、由于委托人或第三人的原因使咨询人的工作受到阻碍或延误以致增加了工作量和时间，委托人应延长咨询人工程造价咨询时间。

4、委托人应对所提供的工程咨询造价资料、图纸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第六条 咨询业务的报酬及支付办法

1、根据广东省物价局文件粤价【2011】742号《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及粤发改价格函（2014）2709号文的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委托人同意按标准收费的8折并以建安费850万元为基数计算支付咨询人的业务报酬费为：（100万×4.8‰+400万×4.1‰+（850-500）万×3.8‰）×0.8=27600元。

2、造价咨询费用在委托人接收咨询人提交的完整成果报告后5日内通过银行转账一次性支付。

咨询人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账号：

银行名称：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兴宁支行

账户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梅州分公司

方，因变更或解除合同使一方遭受损失的，责任方应该予以赔偿。

3、变更或解除合同的通知或协议应当采取书面形式。

第十条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多伟文

咨询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元晓亮

2023年 9月 27日

2023年 9月 27日

五、拟投入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拟从事岗位	执业资格	职称等级	文化程度	其他
朱翊芳	女	34	项目负责人	一级造价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大学本科	
元晓亮	女	44	土建造价工程师	一级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大学本科	
梁姣	女	32	土建造价工程师	一级造价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硕士研究生	
刘俊苏	男	37	土建造价工程师	一级造价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大学本科	
娄志鹏	男	35	土建造价工程师	一级造价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硕士研究生	
李小影	女	34	土建造价工程师	一级造价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大学本科	
钟坤银	女	34	土建造价工程师	一级造价工程师	中级经济师	大学本科	
梅飞	男	37	安装造价工程师	一级造价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大学本科	
徐芳	女	44	安装造价工程师	一级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大学本科	
彭祥国	男	58	安装造价工程师	一级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大学本科	

姓名	性别	年龄	拟从事岗位	执业资格	职称等级	文化程度	其他
赵莉	女	42	安装造价工程师	一级造价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大学本科	
王建怀	男	46	安装造价工程师	一级造价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大学本科	
刘金娇	女	38	安装造价工程师	一级造价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大学本科	
李梦洁	女	24	土建造价工程师	二级造价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大学本科	
许春奎	女	26	土建造价工程师	二级造价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大学本科	
罗素冰	女	33	安装造价工程师	二级造价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大学本科	
苏颜	女	27	安装造价工程师	二级造价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大学本科	

投标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日升

1、朱翊芳

(1) 执业资格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图标

朱翊芳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1081*****01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1442021202304787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有效期: 2026年06月29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4\)](#)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234400020955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11234400020955
注册专业: 土建 有效期: 2027年02月28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

(2) 注册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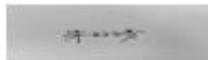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0月16日
- 2026年01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朱翊芳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91年11月13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34400020955
有 效 期: 2023年03月01日-2027年02月28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10.16



(3) 毕业证书



2、元晓亮

(1) 执业资格证书



(2) 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0月13日
- 2026年01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元晓亮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81年01月18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194400023355
有 效 期: 2023年08月21日-2027年08月20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元晓亮

签名日期: 2025.10.13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元晓亮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220104*****2X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194400023355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11194400023355

注册专业: 土建

有效期: 2027年08月20日

(3) 毕业证书



(4) 职称证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元晓亮

身份证号：22010419810118002X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工程造价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4月1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105873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5) 专家聘书

专家聘书

LETTER OF APPOINTMENT



姓名 元晓亮
身份证号 22010419810118002X

专家证号 SZZJ2506429
专业 土木工程（交通土建工程方向）
职称 高级工程师
评审专业 建筑
发证日期 2025-09-05
有效期至 2028-09-05
发证单位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扫描二维码登录“深圳公共资源交易综合专家系统”了解更多信息

3、梁姣

(1) 执业资格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梁姣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3028*****22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244400031971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B11244400031971
注册专业：土建 有效期：2028年06月02日

暂无证书变更记录

(2) 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0月17日
- 2026年01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梁姣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93年01月26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44400031971
有 效 期: 2024年06月03日-2028年06月02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梁姣

个人签名: 梁姣
签名日期: 2025.10.17



(3) 毕业证书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梁姣 性别女，一九九三年一月二十六日生，于二〇一九年九月至二〇二二年六月在工业工程专业非全日制学习，学制3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华北电力大学** 校(院、所)长：**楊勇平**

证书编号：100791202202001193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四川师范大学
Sichuan Normal University
毕业证书



学生 梁姣 性别女，1993年01月26日生，于2013年9月至2017年6月在本校工学院工程造价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普通高等教育

校 长：**江明义** 四川师范大学



注册号码：106361201705004973 2017年6月28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4、刘俊苏

(1) 执业资格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刘俊苏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0106*****19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254400037902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11254400037902

注册专业: 土建 有效期: 2029年05月18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

(2) 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8月18日
- 2025年11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刘俊苏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88年09月01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54400037902
有 效 期: 2025年05月19日-2029年05月18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刘俊苏

个人签名: 刘俊苏
签名日期: 2025.8.18



(3) 毕业证书



3、姜志鹏

(1) 执业资格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 首页
- 监管动态
- 数据服务
- 信用建设
- 建筑工人
- 政策法规
- 电子证照
- 问题解答
- 网站动态
-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姜志鹏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725*****14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执业注册信息
- 个人工程业绩
-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 不良行为
- 良好行为
-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164400038103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11164400038103

注册专业: 土建

有效期: 2028年12月31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4\)](#) ▾

(2) 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8月26日
- 2025年11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姜志鹏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90年05月13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164400038103
有 效 期: 2025年01月01日-2028年12月31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姜志鹏
2025.8.26



(3) 毕业证书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姜志鹏 性别 男，一九九〇年 五 月 十三 日生，于
二〇一三年 九 月至二〇一五年 六 月在安全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贰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山东科技大学 

校(院、所)长：任廷号

证书编号：104241201502001484 二〇一五年 六 月 二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姜志鹏 性别 男，一九九〇年 五 月 十三 日生，于 二〇〇九
年 九 月至 二〇一三年 七 月在本校 安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河南工程学院 

校(院)长：刘斌

证书编号：115171201305000013 二〇一三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4、李小影

(1) 执业资格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李小影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152324*****28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234400023542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11234400023542

注册专业: 土建 有效期: 2027年07月16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

(2) 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0月13日
- 2026年01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李小影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91年12月03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34400023542
有 效 期: 2023年07月17日-2027年07月16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李小影

个人签名: *李小影*
签名日期: 2025.10.13



(3) 毕业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小影 性别 女，一九九一年十二月 三 日生，于二〇一二
年 九月至 二〇一六年 七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江西师范大学

校（院）长：梅国平

证书编号：104141201605000623

二〇一六年 七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4) 职称证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李小影

身份证号：152324199112032828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工程造价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4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20767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6、钟坤银

(1) 执业资格证书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钟坤银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50824*****42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224400016035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11224400016035
注册专业: 土建	有效期: 2026年07月24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 ▾

(2) 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0月13日
- 2026年01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钟坤银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91年06月17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24400016035
有 效 期: 2022年07月25日-2026年07月24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钟坤银

个人签名: 钟坤银

签名日期: 2025.10.13



发证日期: 2022年07月28日

(3) 毕业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钟坤银** 性别 **女**，一九九一年 六月 十七日生，于二〇一〇
年 九月至二〇一四年 六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河北工程大学**



校(院)长 **哈明虎**

证书编号： 100761201405101187

二〇一四年 六 月 十九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4) 职称证书

 经济专业技术资格 Economics Professional Qualification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 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相应的专 业技术资格水平。	姓 名： <u>钟坤银</u> 证件号码： <u>350824199106170442</u> 性 别： <u>女</u> 出生年月： <u>1991年06月</u> 级 别： <u>中级</u> 专 业： <u>建筑经济</u> 批准日期： <u>2019年11月03日</u> 管 理 号： <u>201911001490000290</u>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7、梅飞

(1) 执业资格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梅飞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9004*****59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4254400037049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14254400037049

注册专业: 安装 有效期: 2029年04月21日

暂无证书变更记录

(2) 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0月16日
- 2026年01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梅飞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88年07月01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24400017049
有 效 期: 2022年09月08日-2026年09月07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10.16



发证日期: 2022年09月01日

(3) 毕业证书



8、徐芳

(1) 执业资格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徐芳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72527*****28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4214400006876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B14214400006876

注册专业：安装 有效期：2029年07月15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

(2) 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0月09日
- 2026年01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徐芳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81年10月13日
专 业: 安装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4214400006876
有 效 期: 2025年07月16日-2029年07月15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徐芳
签名日期: 2025.10.9



(3) 毕业证书



(4) 职称证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徐芳

身份证号：372527198110133728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工程造价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2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3203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3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9、彭祥国

(1) 执业资格证书



(2) 注册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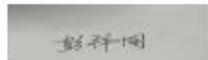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0月09日
- 2026年01月0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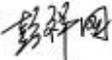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彭祥国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67年07月12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194400026988
有 效 期: 2023年12月09日-2027年12月08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10.9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彭祥国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0602*****56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00784920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35823

注册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有效期: 2026年08月23日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 2026年08月23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 ▾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1442007200804837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 2026年08月15日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有效期: 2026年08月15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1)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194400026988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11194400026988

注册专业: 土建 有效期: 2027年12月08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8) ▾

(3) 毕业证书



(4) 职称证书



(5) 专家聘书

专家聘书	
LETTER OF APPOINTMENT	
	专家证号 SZZJ2504058
	专业 工程管理
	职称 高级工程师
	评审专业 电子、通信、市政、建筑、市政、建筑
	发证日期 2025-09-05
	有效期至 2028-09-05
姓名 彭祥国	发证单位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身份证号 510602196707126356	



扫描二维码登录“深圳公共资源交易综合专家系统”了解更多信息

10、赵莉

(1) 执业资格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赵莉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301*****47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4214400005956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14214400005956

注册专业: 安装 有效期: 2029年06月15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2\)](#)

(2) 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8月27日
- 2025年11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赵莉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83年08月01日
专 业: 安装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4214400005956
有 效 期: 2025年06月16日-2029年06月15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赵莉

个人签名:

赵莉

签名日期:

2025.8.27



发证日期: 2025年05月26日

(3) 毕业证书



11、王建怀

(1) 执业资格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王建怀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103*****11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4214400005203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B14214400005203

注册专业：安装 有效期：2029年04月05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4\)](#)

(2) 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9月10日
- 2025年12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王建怀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79年10月10日
专 业: 安装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4214400005203
有 效 期: 2025年04月06日-2029年04月05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王建怀

个人签名: 王建怀

签名日期: 2025.9.10



发证日期: 2025年08月18日

(3) 毕业证书



14、许春奎

(1) 执业资格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许春奎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52131*****61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21254400019656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B21254400019656

注册专业：土建

有效期：2029年07月29日

暂无证书变更记录

(2) 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2025年07月
30日-2026年01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of Class 2 Cost Engineer

姓 名： 许春奎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99年06月22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21254400019656
有 效 期： 2025年07月30日-2029年07月29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许春奎

个人签名： 许春奎

签名日期： 2025.7.30



发证日期： 2025 年 07 月 30 日

(3) 毕业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许春奎 性别女 ,一九九九年 六 月二十六日生, 于二〇一八
年 九 月至二〇二二年 六 月在本校 工程管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
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陇东学院

校 (院) 长: 

证书编号: 107381202205002081

二〇二二年 六 月二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4) 职称证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许春奎

身份证号：452131199906221261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工程造价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4年4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620986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15、罗素冰

(1) 执业资格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罗素冰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523*****29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24244400015427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24244400015427

注册专业: 安装 有效期: 2028年07月31日

暂无证书变更记录

(2) 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2025年06月
30日-2025年12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of Class 2 Cost Engineer

姓 名： 罗素冰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92年01月12日
专 业： 安装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24244400015427
有 效 期： 2024年08月01日-2028年07月31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罗素冰
罗素冰
2025.6.30



发证日期：2024年08月01日

(3) 毕业证书

江南大学

毕业证书



学生 罗素冰 性别女，一九九二年一月十二日生，于二〇一九年三月至二〇二一年七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网络教育专科起点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长: 



证书编号: 102957202105703383 二〇二一年七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罗素冰 性别女，一九九二年一月十二日生，于二〇一一年九月至二〇一四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广东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8621201406668542 二〇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4) 职称证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罗素冰

身份证号：441523199201126829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工程造价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4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20912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16、苏颜

(1) 执业资格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苏颜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5121*****28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21244400015010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B21244400015010
注册专业：土建 有效期：2028年06月19日

暂无证书变更记录

(2) 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2025年06月
06日-2025年12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of Class 2 Cost Engineer

姓 名： 苏 颜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98年08月11日
专 业： 土木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21244400015010
有 效 期： 2024年06月20日-2028年06月19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苏颜
苏颜
2025.06.06



发证日期：2024年06月2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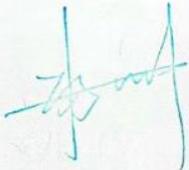
(3) 毕业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苏颜 性别女，一九九八年 八 月 十一日生，于二〇一七年
九月至二〇二一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嘉应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5821202105123249 二〇二一年 六 月 二十八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4) 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苏颜

身份证号：445121199808113628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建筑施工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6月01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0106192687

发证单位：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31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